

#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污染影响类)

(送审本)

项目名称：华荣能源河市储配煤基地渡市场区建设项目

建设单位(盖章)：四川川煤华荣能源有限责任公司渡市选煤发电厂

编制日期：二〇二三年十二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部制



## 一、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建设项目名称	华荣能源河市储配煤基地渡市场区建设项目																														
项目代码	2311-511703-07-02-732742																														
建设单位联系人	王永焰	联系方式	18784855551																												
建设地点	四川省达州市达川区渡市镇钟咀社区第4居民小组 (四川川煤华荣能源有限责任公司渡市选煤发电厂现有储煤区内)																														
地理坐标	( 107 度 16 分 43.183 秒, 31 度 1 分 31.146 秒)																														
国民经济行业类别	B0610, 烟煤和无烟煤开采洗选	建设项目行业类别	06 烟煤和无烟煤开采洗选; 褐煤开采洗选; 其他煤炭采选																												
建设性质	<input type="checkbox"/> 新建(迁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改建 <input type="checkbox"/> 扩建 <input type="checkbox"/> 技术改造	建设项目申报情形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首次申报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不予批准后再次申报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超五年重新审核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重大变动重新报批项目																												
项目审批(核准/备案)部门	达川区经济和信息化局	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文号(选填)	川投资备【2311-511703-07-02-732742】JXQB-0316号																												
总投资(万元)	250.00	环保投资(万元)	151																												
环保投资占比(%)	60.4%	施工工期	3个月																												
是否开工建设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	用地(用海)面积(m <sup>2</sup> )	6353																												
专项评价设置情况	<p>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试行)》, 本项目不需设置专项评价, 对照情况见下表。</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b>表1 专项评价设置原则对照表</b></p>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thead> <tr> <th style="width: 10%;">专项评价类别</th> <th style="width: 40%;">设置原则</th> <th style="width: 40%;">本项目</th> <th style="width: 10%;">设置情况</th> </tr> </thead> <tbody> <tr> <td>大气</td> <td>排放废气含有毒有害污染物<sup>1</sup>、二噁英、苯并[a]芘、氰化物、氯气且厂界外500米范围内有环境空气保护目标<sup>2</sup>的建设项目。</td> <td>排放的废气污染因子主要为颗粒物, 不属于所列的有毒有害污染物等。</td> <td>不设置</td> </tr> <tr> <td>地表水</td> <td>新增工业废水直排建设项目(槽罐车外送污水处理厂的除外); 新增废水直排的污水集中处理厂。</td> <td>无工业废水产生, 煤坪渗滤水收集后作综合利用不外排。</td> <td>不设置</td> </tr> <tr> <td>环境风险</td> <td>有毒有害和易燃易爆危险物质存储量超过临界量<sup>3</sup>的建设项目。</td> <td>不涉及储存有毒有害和易燃易爆危险物质。</td> <td>不设置</td> </tr> <tr> <td>生态</td> <td>取水口下游500米范围内有重要水生生物的自然产卵场、索饵场、越冬场和洄游通道的新增河道取水的污染类建设项目。</td> <td>不涉及取水。</td> <td>不设置</td> </tr> <tr> <td>海洋</td> <td>直接向海排放污染物的海洋工程项目。</td> <td>不属于海洋工程项目。</td> <td>不设置</td> </tr> <tr> <td>地下水</td> <td>涉及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和热水、矿泉水、温泉等特殊地下水资源保护区。</td> <td>本项目不涉及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和热水、矿泉水、温泉等特殊地下水资源保护区。</td> <td>不设置</td> </tr> </tbody> </table> <p>注: 1.废气中 Toxic 有害污染物指纳入《有毒有害大气污染物名录》的污染物(不包括无排放标准的污染物)。2.环境空气保护目标指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居住区、文化区和农村地区中人群较集中的区域。3.临界量及其计算方法可参考《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 169)附录B、附录C。</p>			专项评价类别	设置原则	本项目	设置情况	大气	排放废气含有毒有害污染物 <sup>1</sup> 、二噁英、苯并[a]芘、氰化物、氯气且厂界外500米范围内有环境空气保护目标 <sup>2</sup> 的建设项目。	排放的废气污染因子主要为颗粒物, 不属于所列的有毒有害污染物等。	不设置	地表水	新增工业废水直排建设项目(槽罐车外送污水处理厂的除外); 新增废水直排的污水集中处理厂。	无工业废水产生, 煤坪渗滤水收集后作综合利用不外排。	不设置	环境风险	有毒有害和易燃易爆危险物质存储量超过临界量 <sup>3</sup> 的建设项目。	不涉及储存有毒有害和易燃易爆危险物质。	不设置	生态	取水口下游500米范围内有重要水生生物的自然产卵场、索饵场、越冬场和洄游通道的新增河道取水的污染类建设项目。	不涉及取水。	不设置	海洋	直接向海排放污染物的海洋工程项目。	不属于海洋工程项目。	不设置	地下水	涉及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和热水、矿泉水、温泉等特殊地下水资源保护区。	本项目不涉及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和热水、矿泉水、温泉等特殊地下水资源保护区。	不设置
专项评价类别	设置原则	本项目	设置情况																												
大气	排放废气含有毒有害污染物 <sup>1</sup> 、二噁英、苯并[a]芘、氰化物、氯气且厂界外500米范围内有环境空气保护目标 <sup>2</sup> 的建设项目。	排放的废气污染因子主要为颗粒物, 不属于所列的有毒有害污染物等。	不设置																												
地表水	新增工业废水直排建设项目(槽罐车外送污水处理厂的除外); 新增废水直排的污水集中处理厂。	无工业废水产生, 煤坪渗滤水收集后作综合利用不外排。	不设置																												
环境风险	有毒有害和易燃易爆危险物质存储量超过临界量 <sup>3</sup> 的建设项目。	不涉及储存有毒有害和易燃易爆危险物质。	不设置																												
生态	取水口下游500米范围内有重要水生生物的自然产卵场、索饵场、越冬场和洄游通道的新增河道取水的污染类建设项目。	不涉及取水。	不设置																												
海洋	直接向海排放污染物的海洋工程项目。	不属于海洋工程项目。	不设置																												
地下水	涉及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和热水、矿泉水、温泉等特殊地下水资源保护区。	本项目不涉及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和热水、矿泉水、温泉等特殊地下水资源保护区。	不设置																												

规划情况	无
规划环境影响评价情况	无
规划及规划环境影响评价符合性分析	无
其他符合性分析	<p><b>1、产业政策符合性分析</b></p> <p>本项目为华荣能源河市储配煤基地渡市场区建设项目，主要是对渡市选煤发电厂现有精煤坪、电煤坪进行改造，属于《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年本）》中鼓励类“三、煤炭”第“15、大型煤炭储运中心、煤炭交易市场建设及储煤场地环保改造”项目。本项目生产加工过程中不使用国家明令禁止的淘汰类和限制类的设备和工艺。建设单位已在全国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填报了《四川省技术改造投资项目备案表》，完成了备案，备案号：川投资备【2311-511703-07-02-732742】JXQB-0316号。</p> <p>因此，本项目与国家产业政策是相符的。</p> <p><b>2、土地利用规划</b></p> <p>本项目为华荣能源河市储配煤基地渡市场区建设项目，主要是对渡市选煤发电厂现有精煤坪、电煤坪进行改造，占地区域全部位于渡市选煤发电厂内，且渡市选煤发电厂已取得《不动产权证书》（川(2022)达川区不动产权第0028477号），用地性质为工业用地，符合土地利用规划。</p> <p><b>3、与“三线一单”的符合性分析</b></p> <p><b>(1) 分析结构</b></p> <p>根据四川省生态环境厅办公室《关于印发《产业园区规划环评“三线一单”符合性分析技术要点(试行)》和《项目环评“三线一单”符合性分析技术要点(试行)》的通知》（川环办函〔2021〕469号），本项目属于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且位于产业园区外。因此，项目“三线一单”符合性分析应包括空间符合性分析和管控要求符合性分析。</p> <p><b>(2) 分析要点</b></p> <p><b>①管控单元类别</b></p> <p>根据达州市人民政府《关于落实生态保护红线、环境质量底线、资源利用上线制定生态环境准入清单实施生态环境分区管控的通知》（达市府发〔2021〕17号），全市行政区域从生态环境保护角度划分为优先保护、重点管控和一般管控三类环境管控单元，全市共划定46个综合环境管控单元。</p> <p><b>优先保护单元。</b>以生态环境保护为主的区域，全市划分优先保护单元17个，主要包括生态保护红线、自然保护地、饮用水水源保护区等。</p>

**重点管控单元。**涉及水、大气、土壤、自然资源等资源环境要素重点管控的区域，全市划分重点管控单元22个，主要包括人口密集的城镇规划区和产业集聚的工业园区（工业集聚区）等。

**一般管控单元。**除优先保护单元和重点管控单元之外的其他区域，全市共划分一般管控单元7个。

本项目位于达州市达川区渡市镇，根据查询四川政务服务网—四川省生态环境厅“三线一单”应用平台“http://103.203.219.138:8083/gis2/n\_index.html”，四川川煤华荣能源有限责任公司渡市选煤发电厂“华荣能源河市储配煤基地渡市场区建设项目”位于达州市达川区环境综合管控单元要素重点管控单元（管控单元名称：达川区要素重点管控单元，管控单元编号：ZH51170320006），项目涉及环境管控单元3个。

查询结果见下图。

按照相关管理要求，本系统查询结果仅供参考。

华荣能源公司合透储配煤基地渡市场区

其他仓储业 选择行业

107.278567 查询经纬度

31.025476

立即分析 重置信息

导出文档 导出图片

**分析结果**

项目华荣能源公司合透储配煤基地渡市场区所属其他仓储业行业，共涉及3个管控单元，若需要查看管控要求，请点击右侧导出按钮，导出管控要求进行查看。

序号	管控单元编码	管控单元名称	所属城市	所属区县	准入清单类型	管控类型
1	ZH51170320006	达川区要素重点管控单元	达州市	达川区	环境综合	环境综合管控单元要素重点管控单元
2	YS5117032230003	州河达川区白鹤山控制单元	达州市	达川区	水环境分区	水环境农业污染重点管控区
3	YS5117033310001	达川区大气环境一般管控区	达州市	达川区	大气环境分区	大气环境一般管控区

图1：项目“三线一单”冲突性分析查询截图

项目与管控单元相对位置如下图所示。

其他符合性分析



图2：项目与环境综合管控单元的位置关系图

针对重点管控单元，应不断提升资源利用效率，有针对性地加强污染物排放控制和环境风险防控，解决生态环境质量不达标、生态环境风险突出等问题，制定差别化的生态环境准入要求。对环境质量不达标区域，提出污染物削减比例要求。对环境质量达标区域，提出允许排放量建议指标。

其他符合性分析

本项目所在区域为达标区，报告中提出了污染物排放建议指标。通过采取有针对性的污染治理措施及生态保护措施，不会改变区域环境功能类别，能够守住建设区域的环境质量底线。

### ②与生态红线、生态空间及自然保护地的位置关系

根据《长江经济带战略环境评价四川省达州市“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优化完善研究报告》，达州市生态保护红线主要分布在大巴山和盆地区域，涉及大巴山生物多样性维护—水源涵养生态保护红线、盆地城市饮用水源—水土保持生态保护红线。达州市生态保护红线面积1214.56km<sup>2</sup>，占达州市国土面积比例的7.33%。达州市的生态空间类型主要包括评估区域（生态功能重要区、生态环境敏感区）、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饮用水源地、湿地自然公园、森林自然公园、地质自然公园、其他重要生态保护区域等，面积7308.21km<sup>2</sup>，占达州市国土面积比例的44.05%。其中自然保护区有3处，分别为四川蜂桶山省级自然保护区、四川花萼山国家级自然保护区、四川宣汉县百里峡自然保护区，其边界与项目边界直线距离分别约为125km、135km、117km。达州市生态保护红线分布图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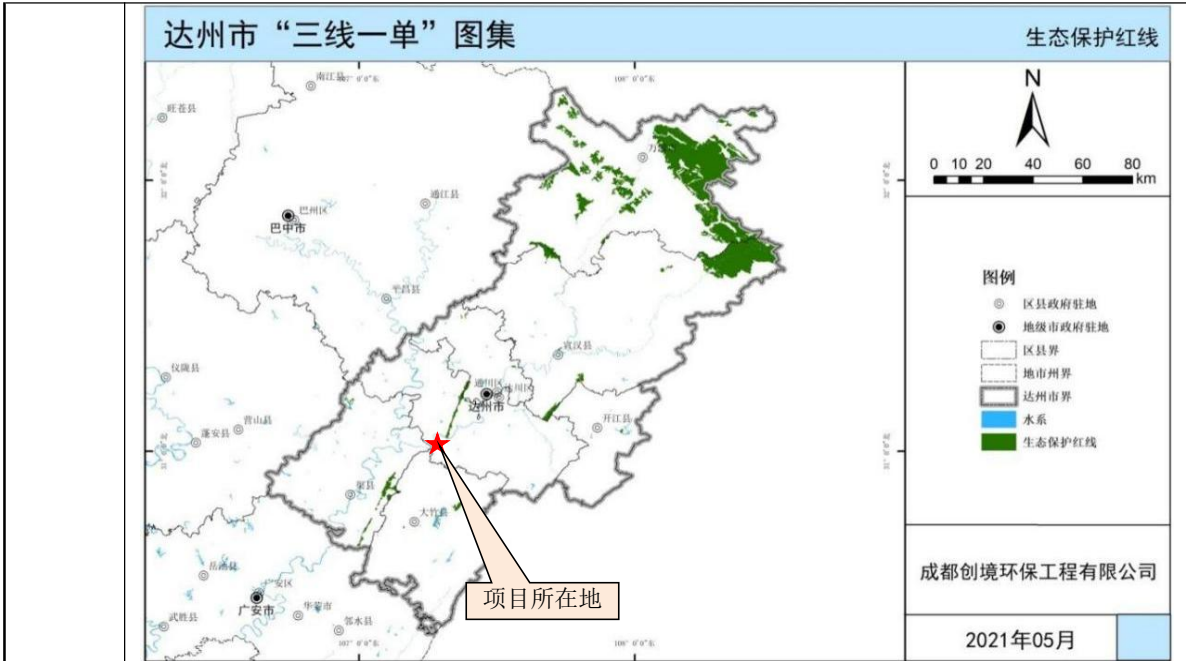


图3：达州市生态保护红线分布图

项目与达州市生态空间的位置关系如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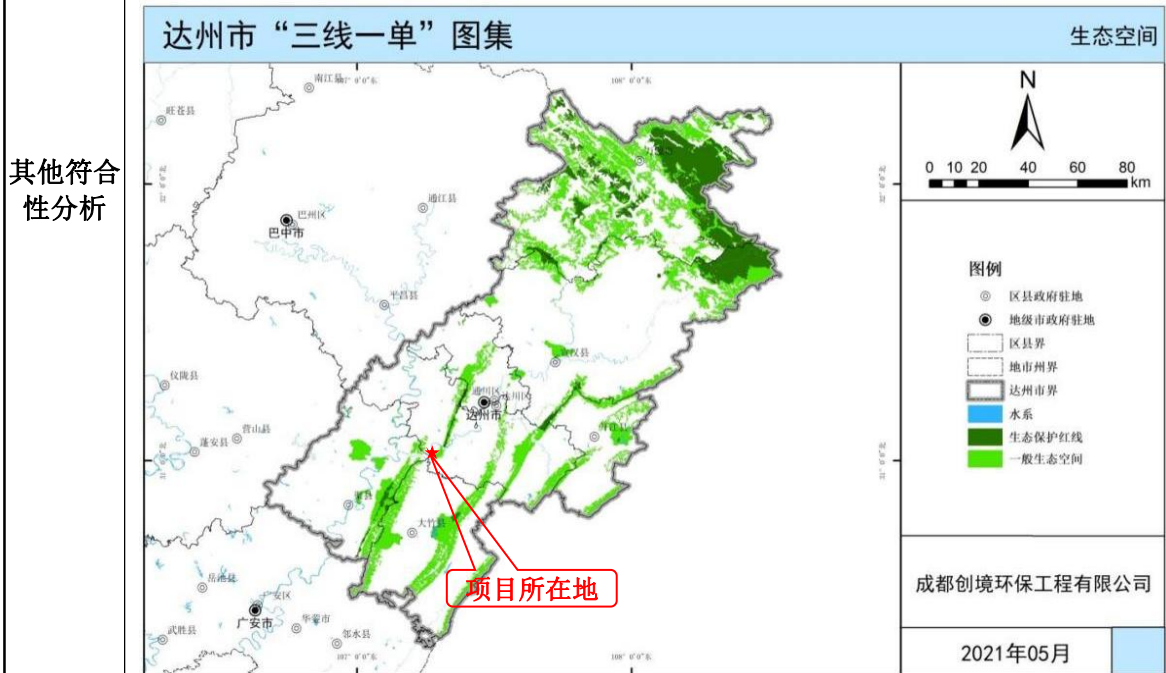


图4：达州市生态空间分布图

通过与达州市生态保护红线图（调整后）对比分析，本项目不涉及达州市生态保护红线、不在生态空间范围内，也不涉及自然保护地。

综上，本项目所在区域属于要素重点管控单元，不在饮用水源保护区、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湿地公园、地质公园等各类生态保护红线范围内。

### ③生态环境准入清单符合性分析

项目所在地生态环境准入清单符合性分析见下表。

其他符合性分析

表2 项目与生态环境准入清单的符合性分析表						
			“三线一单”的具体要求	本项目情况	符合性	
类别		对应管控要求				
其他符合性分析	环境综合管控单元要素重点管控单元	达州市普适性清单管控要求	空间布局约束	<p><b>(1) 禁止开发建设活动的要求</b></p> <p>-禁止在法律法规规定的禁采区内新建矿山；禁止土法采、选、冶严重污染环境的矿产资源。</p> <p>-涉及永久基本农田的区域，除法律规定的重点建设项目选址确实无法避让外，其他任何建设不得占用。</p> <p>-禁止在长江流域河湖管理范围内倾倒、填埋、堆放、弃置、处理固体废物。</p> <p><b>(2) 限制开发建设活动的要求</b></p> <p>-水环境城镇污染、工业污染、农业污染重点管控区内，应严格限制布设以电力、钢铁、造纸、石化、化工、印染、化纤等高耗水行业为主导产业的园区；严格项目引入政策，严控新建造纸、屠宰、用排水量大的农副产品加工企业等以水污染为主的企业。</p> <p>-大气环境布局敏感区应严格限制布设以钢铁、建材、石化、化工、有色等高污染行业为主导产业的园区，大气环境弱扩散区谨慎布局垃圾发电、危废焚烧等以大气污染为主的企业；严格项目引入政策，严控新建水泥厂、危废焚烧、砖瓦厂、陶瓷厂、混凝土及制品等以大气污染为主的企业。</p> <p>-按照相关要求严控水泥新增产能。</p> <p>-严控在长江及主要支流岸线1公里范围内新建石油化工、煤化工、涉磷、造纸、印染、制革等项目。</p> <p>-现有工业企业不得新增污染物排放。</p> <p>-禁止在长江干流岸线三公里范围内和重要支流岸线一公里范围内新建、改建、扩建尾矿库；但是以提升安全、生态环境保护水平为目的的改建除外。</p> <p><b>(3) 不符合空间布局要求活动的退出要求</b></p> <p>全面取缔禁养区内规模化畜禽养殖场。</p> <p>-现有工业企业限期有序退城入园。</p> <p>不断优化长江经济带化工行业空间布局，有效控制化工污染。推进化工企业搬迁入园，加强化工园区基础设施建设。</p> <p>2025年全面完成全域内“散乱污”企业整治工作。</p> <p>针对现有水泥企业，强化污染治理和污染物减排，依法依规整治或搬迁。</p> <p>对违反资源环境法律法规、规划，污染环境、破坏生态、乱采滥挖的露天矿山，依法予以关闭；对污染治理不规范的露天矿山，依法责令停产整治。对责任主体灭失的露天矿山，加强修复绿化、减尘抑尘。加强矸石山治理。关闭不合理开发的小矿山。</p> <p>在全市范围深入开展集中整治“散乱污”工业企业，对不符合产业政策和规划布局的，一律责令停产、限期搬迁或关停。</p>	<p>本项目为华荣能源河市储配煤基地渡市场区建设项目，主要是对渡市选煤发电厂现有精煤坪、电煤坪进行改造，占地为渡市选煤发电厂的工业用地，不属于禁止、限制和不符合空间布局要求、其他空间布局约束要求的开发建设活动。本项目不属于高耗水、以水污染为主的企业，也不属于高污染行业；不属于“散乱污”企业，项目符合空间布局要求。</p>	符合
				达川区要素重点管控单元		



其他符合性分析			<p><b>(4) 其他空间布局约束要求</b>          允许开发建设活动的要求：在不损害生态系统功能的前提下，适度发展旅游、农林牧产品生产和加工、生态农业、休闲农业等产业。除保护区外开展林下种养殖业。</p>		
	污染物排放管控		<p><b>(1) 允许排放量要求</b>          暂无</p> <p><b>(2) 现有源提标升级改造</b>          加快现有乡镇污水处理设施升级改造，按要求达《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一级 A 标后排放。          -在矿产资源开发活动集中区域，废水执行重金属污染物排放特别限值。          -火电、水泥、钢铁等行业按相关要求推进大气污染物超低排放和深度治理。          -砖瓦行业实施脱硫、除尘升级改造，污染物排放达到《砖瓦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相关要求。</p> <p><b>(3) 其他污染物排放管控要求</b>          -新增源等量或倍量替代：上一年度水环境质量未完成目标的，新建排放水污染的建设项目按照总量管控要求进行倍量削减替代。          -上一年度空气质量年平均浓度不达标的城市，建设项目新增相关污染物按照总量管控要求进行倍量削减替代。          -大气环境重点管控区内，新增大气污染物排放的建设项目实施总量削减替代。</p> <p><b>(4) 污染物排放绩效水平准入要求</b>          屠宰项目必须配套污水处理设施或进入城市污水管网。          -大气环境重点管控区内加强“高架源”污染治理，深化施工扬尘监管，严格落实“六必须、六不准”管控要求，强化道路施工管控，提高道路清扫机械化和精细化作业水平。-到 2023 年底，力争全市生活垃圾焚烧处理能力占比达 60%以上，各县（市）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率保持 95%以上，乡镇及行政村生活垃圾收转运处置体系基本实现全覆盖。-到 2025 年，农药包装废弃物回收率达 80%；粮油绿色高效示范区、茶叶主产区和现代农业园区农药包装废弃物回收率 100%。          -到 2025 年，全国主要农作物化肥、农药利用率达 43%，测土配方施肥技术推广覆盖率保持在 90%以上，控制农村面源污染，采取灌排分离等措施控制农田氮磷流失。          -到 2025 年，新、改扩建规模化畜禽养殖场（小区）要实施雨污分流、粪便污水资源化利用；规模化畜禽养殖场（小区）粪污处理设施装备配套率达到 95%以上，粪污综合利用率达到 80%以上，大型规模养殖场粪污处理设施装备配套率达到 100%，畜禽粪污基本实现资源化利用；散养密集区要实行畜禽粪便污水分户收集、集中处理利用。          -到 2025 年，废旧农膜回收利用率达到 85%以上。</p> 2025 年：全市水环境质量总体保持优良。纳入国家及省级考核的监测断面优良（达到或优于Ⅲ类）比例保	本项目拟将现有露天堆煤坪改建为封闭式储煤坪，通过污染治理设施的提升，将有效降低粉尘污染影响；本项目运营期厂区含煤废水收集率能达到 100%，运营期不新增生活污水。现有企业生活污水经“铁山南煤矿片区生活污水处理系统工程”处理后达标排放，满足相应的污染物排放要求；达川区为环境空气达标城市，项目所有煤坪全部封闭式建设，装卸作业全部在封闭的堆煤	符合

其他符合性分析		<p>持达 100%；32 个水环境控制单元水质达到或优于Ⅲ类比例保持为 100%； 国省重要江河湖泊水功能区达标率保持为 100%； 地级县级集中式饮用水水源水质达到或优于Ⅲ类比例保持为 100%； 乡镇集中式饮用水水源水质达到或优于Ⅲ类比例保持为 98%； 城镇建成区无黑臭水体。</p> <p>2035 年：全市水环境质量总体保持优良。纳入国家及省级考核的监测断面优良（达到或优于Ⅲ类）比例保持为 100%； 32 个水环境控制单元水质达到或优于Ⅲ类比例达到 100%； 国省重要江河湖泊水功能区达标率保持为 100%； 地级、县级、乡镇集中式饮用水水源水质达到或优于Ⅲ类比例保持为 100%； 国省重要江河湖泊水功能区达标率保持为 100%； 城乡无黑臭水体。</p> <p>-以州河、铜钵河、明月江、东柳河、双龙河、魏家河（洞耳河）、平滩河（观音河）、石桥河、任市河等农业面源污染较突出的流域为重点，深入推进化肥、农药零增长行动，推广测土配方施肥技术，开展化肥减量增效示范和果菜茶有机肥代替化肥试点，提升科学施肥水平。</p> <p>--至 2022 年底，基本实现乡镇污水处理设施全覆盖，配套建设污水收集管网，乡镇污水处理率达到 65%。</p> <p>-大气污染防治重点区域执行大气污染物执行特别排放限值，严禁新增钢铁、电力、水泥、玻璃、砖瓦、陶瓷、焦化、电解铝、有色等重点行业大气污染物排放。</p>	坪内进行，满足污染物排放绩效水平准入要求。	
	环境风险防控	<p><b>（1）联防联控要求</b></p> <p>强化区域联防联控，严格落实《关于建立跨省流域上下游突发水污染事件联防联控机制的指导意见》；定期召开区域大气环境形势分析会，强化信息共享和联动合作，实行环境规划，标准，环评，执法，信息公开“六统一”，协力推进大气污染源头防控，加强川东北地区大气污染防治合作。</p> <p><b>（2）其他环境风险防控要求</b></p> <p>企业环境风险防控要求：工业企业退出用地，须经评估、修复满足相应用地功能后，方可改变用途。</p> <p>加强“散乱污”企业环境风险防控。对工业循环用水大户和涉磷企业进行全面排查，建立总磷污染源数据库，实施循环水非磷配方药品替代改造，强化工业循环用水监管和总磷排放控制；从严控制新、改、扩建涉磷项目建设。落实涉磷堆场防渗、防风、防洪措施。</p> <p>对拟收回土地使用权的有色金属矿采选、有色金属冶炼、石油加工、化工、焦化、电镀、制革、天然（页岩）气开采、铅蓄电池、汽车制造、农药、危废处置、电子拆解等行业企业用地，以及用途拟变更为居住和商业、学校、医疗、养老机构等公共设施的上述企业用地，以及由重度污染农用地转为的城镇建设用地，开展土壤环境状况调查评估。</p> <p>用地环境风险防控要求：严禁将城镇生活垃圾、污泥、工业废物直接用作肥料，禁止处理不达标的污泥进入耕地；禁止在农用地排放、倾倒、使用污泥、清淤底泥、尾矿（渣）等可能对土壤造成污染的固体废物；禁止处理不达标的污泥进入耕地；禁止在农用地排放、倾倒、使用污泥、清淤底泥、尾矿（渣）等可能对土壤造成污染的固体废物。</p> <p>严格控制林地、草地、园地的农药使用量，禁止使用高毒、高残留农药。</p>	项目在现有厂区内建设，用地性质为工业用地，不涉及用地性质改变；项目用水主要为防尘喷雾洒水，不涉及废水排放。项目建成后，将编制《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对可能发生的环境事件采取相应的防治措施。	符合

其他符合性分析			到 2030 年，全市受污染耕地安全利用率达到 95%以上，污染地块安全利用率达到 95%以上。		
			<b>资源开发利用效率要求</b> <b>(1) 水资源利用总量要求</b> -到 2025 年，农田灌溉水有效利用系数达到 0.57 以上。 <b>(2) 地下水开采要求：</b> 以省市下发指标为准。 <b>(3) 能源利用总量及效率要求</b> -推进清洁能源的推广使用，全面推进散煤清洁化整治；禁止新建每小时 10 蒸吨以下的燃煤锅炉及其他燃煤设施。 -禁止焚烧秸秆和垃圾，到 2025 年底，秸秆综合利用率达到 86%以上。 -实施煤炭消费总量控制：严格控制煤炭消费总量；严格控制新建、改建、扩建耗煤项目，新增耗煤项目实施煤炭消耗减量增量替代。 <b>(4) 禁燃区要求</b> -高污染燃料禁燃区内禁止燃用的燃料为《高污染燃料目录》（2017）中 III 类（严格）燃料组合，包括：（一）煤炭及其制品；（二）石油焦、油页岩、原油、重油、渣油、煤焦油；（三）非专用锅炉或未配置高效除尘设施的专用锅炉燃用的生物质成型燃料。 -禁燃区内禁止销售、燃用高污染燃料；禁止新建、改建、扩建燃用高污染燃料的设施和设备。 -禁燃区内已建成的高污染燃料燃用设施由辖区人民政府制定限期改造计划，改用天然气、页岩气、液化石油气、电或其他清洁能源。 <b>(5) 其他资源利用效率要求</b> 暂无。	项目用水来源为厂区已建供水管网，水源为自来水；不涉及地下水开采；能源主要为电能，不设置锅炉，也不涉及使用煤、油等能源。	符合
		<b>单元级清单管控要求</b>	<b>(1) 禁止开发建设活动的要求</b> 执行达州市要素重点管控单元总体准入要求。 <b>(2) 限制开发建设活动的要求</b> 执行达州市要素重点管控单元总体准入要求 <b>(3) 允许开发建设活动的要求</b> 不符合空间布局要求活动的退出要求 位于城镇空间外的工业园区外工业企业：具有合法手续的企业，且污染物排放及环境风险满足管理要求的企业，可继续保留，要求污染物排放只降不增，并进一步加强日常环保监管；严控新（扩）建水泥厂、危废焚烧、陶瓷厂等以大气污染为主的企业；不具备合法手续，或污染物排放超标、环境风险不可控的企业，限期进行整改提升，通过环保、安全、工艺装备升级等落实整改措施并达到相关标准实现合法生产，整改后仍不能达到要求的，属地政府应按相关要求责令关停并退出其它同要素重点总体准入要求。 <b>(4) 其他空间布局约束要求</b>	项目不属于禁止、限制开发建设项目，属于允许建设项目；本项目属于城镇空间外的工业园区外工业企业，具备合法手续，且污染物排放及环境风险满足管理要求，符合空间布局	符合

其他符合性分析				要求。		
			污染物排放管控	<p><b>(1) 现有源提标升级改造</b> 达川区（除石梯镇、五四乡、银铁乡外的区域）属于四川省大气污染防治重点区域，执行大气污染物特别排放限值。其他同达州市要素重点总体准入要求。</p> <p><b>(2) 新增源等量或倍量替代</b> -达川区（除石梯镇、五四乡、银铁乡外的区域）属于四川省大气污染防治重点区域，执行大气污染物特别排放限值。其他同达州市要素重点管控单元总体准入要求。</p> <p><b>(3) 新增源排放标准限值</b> 同达州市要素重点管控单元总体准入要求</p> <p><b>(4) 污染物排放绩效水平准入要求</b> 四川达竹煤电(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渡市选煤发电厂加强脱硫、脱硝和除尘改造，提高洗煤用水循环利用率。大气环境布局敏感和弱扩散重点管控区内，现有砖瓦厂、混凝土及制品等大气污染重点企业，限期进行深度治理或关停并转。其他同达州市要素重点总体准入要求。</p> <p><b>(5) 其他污染物排放管控要求</b></p>	项目废气执行大气污染物特别排放限值；本项目无废水排放。公司已完成脱硫、脱硝和除尘改造，洗煤用水循环利用率100%，本次为储煤坪改造，改造完成后将进一步降低污染物排放量。	符合
			环境风险防控	<p><b>(1) 严格管控类农用地管控要求</b> 执行达州市要素重点总体管控要求</p> <p><b>(2) 安全利用类农用地管控要求</b> 执行达州市要素重点总体管控要求</p> <p><b>(3) 污染地块管控要求</b> 执行达州市要素重点总体管控要求</p> <p><b>(4) 园区环境风险防控要求</b></p> <p><b>(5) 企业环境风险防控要求</b> 执行达州市要素重点总体管控要求</p> <p><b>(6) 其他环境风险防控要求</b></p>	本项目为华荣能源河市储配煤基地渡市场区建设项目，主要是对渡市选煤发电厂现有精煤坪、电煤坪进行改造，环境风险防控措施满足达州市要素重点管控单元总体准入要求。	符合
			资源开发效率要求	<p><b>(1) 水资源利用效率要求</b> 执行达州市要素重点总体管控要求</p> <p><b>(2) 地下水开采要求</b> 执行达州市要素重点总体管控要求</p>	资源开发利用效率满足达州市要素重点管控单元总体准	符合

其他符合性分析				<p>(3) 能源利用效率要求 执行达州市要素重点总体管控要求</p> <p>(4) 其他资源利用效率要求 禁燃区要求：同达州市要素重点总体准入要求</p>	入要求。	
	水环境农业污染重点管控区 YS51170 32230003 州河达川区白鹤山控制单元	单元级清单管控要求	空间布局约束	<p>禁止开发建设活动的要求</p> <p>限制开发建设活动的要求</p> <p>允许开发建设活动的要求</p> <p>不符合空间布局要求活动的退出要求</p> <p>其他空间布局约束要求</p>	不属于禁止、限制开发建设项目,属于允许开发建设项目,符合空间布局要求。	符合
			污染物排放管控	<p>(1) 城镇污水污染控制措施要求</p> <p>(2) 工业废水污染控制措施要求</p> <p>(3) 农业面源水污染控制措施要求</p> <p>强化农业种植面源防控,一级保护区内农业种植应严格控制农药、化肥等非点源污染,二级保护区内农业种植应实行科学种植和非点源污染防治,准保护内禁止毁林开荒;加强畜禽养殖污染防治,一级保护区内所有经营性的畜禽养殖活动应取缔,二级保护区内排放污染物的规模化畜禽养殖场应拆除或关闭,分散式畜禽养殖应做到养殖废物全部资源化利用,不得向水体倾倒畜禽粪便和排放养殖污水;强化水产养殖污染控制,一级保护区禁止网箱养殖,二级保护区内的网箱养殖、坑塘养殖、水面围网养殖等活动需采取有效措施防止污染水体.合理布局畜禽养殖规模,单位面积耕地的畜禽承载力不突破《四川省畜禽养殖污染防治技术指南》要求;强化畜禽养殖场污染治理,提高养殖粪污资源化利用率。</p> <p>(4) 船舶港口水污染控制措施要求</p> <p>(5) 饮用水水源和其它特殊水体保护要求</p>	本项目无工业废水排放,煤炭堆放渗滤水收集处理后全部回用。	符合
			环境风险防控	/	/	/
			资源开发效率要求	/	/	/
			大气环境一般管控区 YS51170 33310001	单元级清单管控要求	空间布局约束	<p>禁止开发建设活动的要求</p> <p>限制开发建设活动的要求</p> <p>允许开发建设活动的要求</p> <p>不符合空间布局要求活动的退出要求</p> <p>其他空间布局约束要求</p>
			污染物排放	(1) 大气环境质量执行标准	项目区域环境	符合

其他符合性分析	达川区大气环境一般管控区	放管控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级 (2) 区域大气污染物削减/替代要求 (3) 燃煤和其他能源大气污染控制要求 (4) 工业废气污染控制要求 (5) 机动车船大气污染控制要求 (6) 扬尘污染控制要求 (7) 农业生产经营活动大气污染控制要求 (8) 重点行业企业专项治理要求 (9) 其他大气污染物排放管控要求	空气质量执行《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级标准。	
		环境风险防控	/	/	/
		资源开发效率要求	/	/	/
		<p>综上，本项目建设符合“三线一单”管控机制要求，项目建设可行。</p>			

其他符合性分析

4、与相关法规、政策的符合性分析

(1) 与《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的符合性

表3 项目与“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的符合性分析

序号	原文内容	本项目情况	符合性
1	第十八条 企业事业单位和其他生产经营者建设对大气环境有影响的项目，应当依法进行环境影响评价、公开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向大气排放污染物的，应当符合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遵守重点大气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要求。	项目按要求办理环境影响评价；严格执行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遵守重点大气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要求。	符合
2	第七十条 运输煤炭、垃圾、渣土、砂石、土方、灰浆等散装、流体物料的车辆应当采取密闭或者其他措施防止物料遗撒造成扬尘污染，并按照规定路线行驶。装卸物料应当采取密闭或者喷淋等方式防治扬尘污染。	项目采取封闭的皮带输送进场，精煤对外运输采用火车封闭运输，装卸环节在封闭的煤坪内进行，煤坪内配套喷雾洒水防尘设施。	符合
3	第七十二条 贮存煤炭、煤矸石、煤渣、煤灰、水泥、石灰、石膏、砂土等易产生扬尘的物料应当密闭；不能密闭的，应当设置不低于堆放物高度的严密围挡，并采取有效覆盖措施防治扬尘污染。码头、矿山、填埋场和消纳场应当实施分区作业，并采取有效措施防治扬尘污染。	项目主要是对渡市选煤发电厂现有的备用煤坪进行改造，同时对露天煤坪采取封闭措施，并安装喷雾洒水装置防尘。	符合

(2) 与《四川省打赢蓝天保卫战等九个实施方案的通知（川府发（2019）4号）》的符合性

表4 与四川省打赢蓝天保卫战等九个实施方案的通知的符合性分析

条例名称	相关要求	项目情况	符合性分析
四川省打赢蓝天保卫战等九个实施方案的通知（川府发（2019）4号）	重点区域执行大气污染物特别排放限值，严禁新增钢铁、电力、水泥、玻璃、砖瓦、陶瓷、焦化、电解铝、有色等重点行业大气污染物排放。	本项目为渡市选煤发电厂堆煤坪改造项目，位于达州市达川区渡市镇，属于重点区域。不属于重点大气污染物排放行业。项目将严格执行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要求。	符合
	加强扬尘管控，提高城市环境管理水平。强化堆场扬尘管控。工业企业堆场实施规范化全封闭管理。易产生扬尘的物料堆场采用封闭式库仓，不具备封闭式库仓改造条件的，应设置不低于料堆高度的严密围挡，并采取覆盖措施有效控制扬尘污染；堆场内进行搅拌、粉碎、筛分等作业时应喷水抑尘，遇重污染天气时禁止进行产生扬尘的作业。物料装卸配备喷淋等防尘设施，转运物料尽量采取封闭式皮带输送。厂区主要运输通道实施硬化并定期冲洗或湿式清扫，堆场进出口设置车辆冲洗设施，运输车辆实施密闭或全覆盖，及时收集清理堆场外道路上撒落的物料。	本项目拟对现有煤坪未完全封闭的进行封闭式改造，对现有露天煤坪建设封闭式堆煤坪，并在煤坪内顶部设置喷雾装置控尘。对厂区地面进行硬化，并指派专人定期对厂区道路进行洒水、冲洗和清扫；精煤、电煤转运均采用封闭式皮带输送。	符合

四川省打赢碧水保卫战实施方案	减少工业废水排放量	本项目无工业废水排放。	符合
	加强水资源节约。在岷江、沱江、嘉陵江等流域，实行重点扶持，落实国家节水行动，推动节水型社会建设。抓好工业节水，提高水重复利用率。	本项目用水为喷雾洒水，少量渗滤水收集处理后循环使用，生活污水集中收集排至“铁山南煤矿片区生活污水处理系统工程”处理后达标排放。	符合

(3) 与《四川省大气污染防治行动计划实施细则》的符合性

表5 与四川省大气污染防治行动计划实施细则符合性分析

要求	本项目	符合性
《四川省大气污染防治行动计划实施细则》 (四) 大力强化治理工业大气污染。.....强化燃料、原料、产品堆场监督管理，采取有效措施控制颗粒物无组织排放，大型堆场建立密闭料仓与传送装置，露天堆放的应加以覆盖或建设自动喷淋装置。	本项目主要是对渡市选煤发电厂现有精煤坪、电煤坪进行改造，建成封闭的堆煤坪，煤坪内顶部安装喷雾降尘装置；装卸作业均在封闭的煤坪内。	符合
(十) 切实强化能源清洁利用；.....推进煤炭清洁利用，提高入选率和废弃物资源综合利用。新建煤矿须同步建设煤炭洗选设施，现有煤矿加快建设改造，逐年提高原煤入选率。	本项目为华荣能源河市储配煤基地渡市场区建设项目，主要是对渡市选煤发电厂现有堆煤坪进行改造，不涉及煤炭开采。储存经洗选后的精煤、电煤等。	符合

(4) 与《四川省、重庆市长江经济带发展负面清单实施细则（试行2022年版）》

(川长江办〔2022〕17号) 符合性分析

表6 项目与川长江办〔2022〕17号符合性分析

其他符合性分析

文件要求	项目情况	符合性
第七条 禁止在自然保护区核心区、缓冲区的岸线和河段范围内投资建设旅游和生产经营项目。自然保护区的内部未分区的依照核心区和缓冲区的规定管控。	不涉及自然保护区	符合
第八条 禁止违反风景名胜区规划，在风景名胜区内设立各类开发区。禁止在风景名胜区核心景区的岸线和河段范围内建设宾馆、招待所、培训中心、疗养院以及与风景名胜资源保护无关的项目。	不涉及风景名胜区	符合
第九条 禁止在饮用水水源保护区的岸线和河段范围内新建、扩建对水体污染严重的建设项目，禁止改建增加排污量的建设项目。	不涉及饮用水水源保护区	符合
第十条 饮用水水源二级保护区的岸线和河段范围内，除遵守准保护区规定外，禁止新建、改建、扩建排放污染物的投资建设项目；禁止从事对水体有污染的水产养殖等活动。	不涉及饮用水水源二级保护区	符合
第十一条 饮用水水源一级保护区的岸线和河段范围内，除遵守二级保护区规定外，禁止新建、改建、扩建与供水设施和保护水源无关的项目，以及网箱养殖、畜禽养殖、旅游等可能污染饮用水水体的投资建设项目。	不涉及饮用水水源一级保护区	符合
第十二条 禁止在水产种质资源保护区岸线和河段范围内新建围湖造田、围湖造地或挖沙采石等投资建设项目。	不涉及水产种质资源保护区	符合
第十三条 禁止在国家湿地公园的岸线和河段范围内开(围)垦、填埋或者排干湿地，截断湿地水源，挖沙、采矿，倾倒有毒有害物质、废弃物、垃圾，从事房地产、度假村、高尔夫球场、风力发电、光伏发电等任何不符合主体功能定位的建设项目和开发活动，破坏野生动物栖息地和迁徙通道、鱼类洄游通道。	不涉及国家湿地公园	符合



第十六条 禁止在长江流域江河、湖泊新设、改设或者扩大排污口， 经有管辖权的生态环境主管部门或者长江流域生态环境监督管理 机构同意的除外。	项目将按要求向主管 部门办理排污口设置 手续	符合
第十八条 禁止在长江干支流、重要湖泊岸线一公里范围内新建、 扩建化工园区和化工项目	项目位于长江干支 流、重要湖泊岸线一 公里以外，且不属于 化工项目	符合
第二十条 禁止在生态保护红线区域、永久基本农田集中区域和其 他需要特别保护的区域内选址建设尾矿库、冶炼渣库、磷石膏库。	项目不涉及生态保护 红线区域、永久基本 农田集中区域和其他 需要特别保护的区 域；且项目不设置永 久尾矿库	符合
第二十三条 禁止新建、扩建法律法规和相关政策明令禁止的落后 产能项目。对《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中淘汰类项目，禁止投资； 限制类的新建项目，禁止投资；对属于限制类的现有生产能力允许 企业在一定期限内采取措施改造升级。	项目属于《产业结 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 年本）》中允许类	符合
第二十四条 禁止新建、扩建不符合国家产能置换要求的严重过剩 产能行业的项目。对于不符合国家产能置换要求的严重过剩产能行 业；不得以其他任何名义、任何方式备案新增产能项目。	项目不属于严重过剩 产能行业	符合

其他符合  
性分析

**(5) 与《中华人民共和国长江保护法》符合性分析**

自2021年3月1日起施行的《中华人民共和国长江保护法》，是为了加强长江流域生态环境保护和修复，促进资源合理高效利用，保障生态安全，实现人与自然和谐共生、中华民族永续发展制定的法律。项目与《中华人民共和国长江保护法》的符合性分析见下表。

表7 项目与《中华人民共和国长江保护法》的符合性分析

序号	原文内容	本项目情况	符合性
1	第二十一条 长江流域水质超标的水功能区，应当实施更严格的污染物排放总量削减要求。企业事业单位应当按照要求，采取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措施。	项目所在区域水环境质量满足相应功能区要求，且本项目废水能够循环回用不外排。	符合
2	第二十二条 长江流域产业结构和布局应当与长江流域生态系统和资源环境承载能力相适应。禁止在长江流域重点生态功能区布局对生态系统有严重影响的产业。禁止重污染企业和项目向长江中上游转移。	项目所在地不属于长江流域重点生态功能区，对生态系统不会造成严重影响，也不属于重污染项目。	符合
3	第二十六条 禁止在长江干支流岸线一公里范围内新建、扩建化工园区和化工项目。禁止在长江干流岸线三公里范围内和重要支流岸线一公里范围内新建、改建、扩建尾矿库；但是以提升安全、生态环境保护水平为目的的改建除外。	本项目不属于化工项目或尾矿库项目，占地区域也不在长江干流岸线三公里范围内。	符合
4	第三十八条 加强对高耗水行业、重点用水单位的用水定额管理，严格控制高耗水项目建设。	本项目不属于高耗水项目。	符合

**(6) 与《四川省嘉陵江流域生态环境保护条例》符合性分析**

2021年11月25日四川省第十三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三十一会议通过了

《四川省嘉陵江流域生态环境保护条例》。项目与《四川省嘉陵江流域生态环境保护条例》的符合性分析见下表。

表8 项目与《四川省嘉陵江流域生态环境保护条例》的符合性分析

序号	原文内容	本项目情况	符合性
1	第十七条 禁止在嘉陵江干支流岸线一公里范围内新建、扩建化工园区和化工项目。	本项目不属于化工项目。	符合
2	第二十一条 按照排污许可证的规定排放污染物；禁止未取得排污许可证或者违反排污许可证的规定排放污染物。	项目建成后将按要求完善排污许可证的手续。	符合
3	第七十三条 禁止在嘉陵江流域河湖管理范围内倾倒、填埋、堆放、弃置、处理固体废物。	本项目固体废物严格按照相关要求收集和处理。	符合
4	第七十七条 嘉陵江流域产业结构和布局应当与流域生态系统和资源环境承载能力相适应。禁止在嘉陵江流域重点生态功能区布局对生态系统有严重影响的产业。禁止重污染企业和项目向嘉陵江流域转移。	本项目为华荣能源河市储配煤基地渡市场区建设项目，主要是对渡市选煤发电厂现有精煤坪、电煤坪进行改造，营运期生产废水回用不外排，不属于重污染企业和项目。	符合
5	第八十条 限期禁止生产、销售、进口、使用、转让严重污染水环境的工艺和设备。	项目所用的设备、工艺不属于严重污染水环境的工艺和设备。	符合

其他符合性分析

**(7) 与《达州市大气环境质量限期达标规划（2018-2030年）》的符合性分析**

根据《达州市大气环境质量限期达标规划（2018-2030年）》：“第四项强化城市扬尘综合整治，大力削减颗粒物排放”“第3条强化堆场扬尘管控”：工业企业堆场实施规范化全封闭管理。易产生扬尘的物料堆场采取封闭式库仓，不具备封闭式库仓改造条件的，应设置不低于料堆高度的严密围挡，且采取覆盖措施有效控制扬尘污染；堆场内进行搅拌、粉碎、筛分等作业时喷水抑尘，在重污染天气时禁止进行产生扬尘的作业……试点安装工业堆场网格化微型颗粒物在线监控设施，与城市扬尘视频监控平台联网，实现工业企业堆场扬尘动态管理。

本项目为华荣能源河市储配煤基地渡市场区建设项目，主要是对渡市选煤发电厂现有精煤坪、电煤坪进行改造，改造后煤炭储存采用全封闭式堆煤坪；煤炭在封闭的煤坪内装卸，煤坪顶部安装喷雾降尘设施及雾炮机，能够有效降低煤尘污染。本项目采取的粉尘污染防治，将极大地减小扬尘污染影响。项目建设符合《达州市大气环境质量限期达标规划（2018-2030年）》。

**5、选址的合理性分析**

**(1) 外环境关系**

**厂区外环境关系：**渡市选煤发电厂系七十年代建设的国有企业，厂区范围较大，整体为南北走向的长条形。其厂区西侧紧邻襄渝铁路线，与厂区西侧边界距离约10m；

其他符合  
性分析

厂区东面及东南面为坡地，地形坡度逐渐升高，分布有少量旱地及人工林地，其间分布有少量居民点。根据环评调查，厂区东面为坡地，50m范围住户约25户，基本为公司职工自建房，最近的约15m，均分布在东面山坡；东面500m范围有住户约60户，公司职工宿舍位于厂区东面，距离约60~150m。选煤发电厂区南面与铁山南煤矿相邻，500m范围内住户约5户；西面与襄渝铁路、达成铁路、州河距离分别为25m、85m、220m，达成铁路两侧及临河处均分布有住户，约50户，距离在60m~500m之间；西南面为钟咀社区，距离在230m~800m，500m范围内有住户约150户；北面为坡耕地，零星分布有少量住户，500m范围内约45户，北面约280m处为渡市火车站。渡市选煤发电厂区域不涉及饮用水源保护区、基本农田保护区及其他生态敏感区。

**本次实施项目外环境关系：**本次堆煤坪改造项目主要包括精煤坪、电煤坪2个煤炭堆场的改造。精煤坪位于厂区西侧中部，其东面为堡坎（约6.5m），堡坎上为公司办公楼及休闲广场，距离办公楼约20m；南面为煤泥池、进出厂区大门，大门以南为洗煤车间；东南面为尾煤楼；西面为厂区道路，精煤坪进出口由该道路接入，道路以西为公司专用铁路，专用铁路以西为襄渝铁路；北面为精煤仓（该煤仓储存满仓后再临时堆放至本项目的精煤坪）及销售材料库房等；东北面为机修车间。本次改造的精煤坪与厂区边界的距离分别为：东界180m、南界140m、西界30m、北界180m。钟咀社区位于精煤坪西南面约350m。州河位于精煤坪西面约245m。

电煤坪位于厂区东侧中部，其东面、南面为堡坎（约8m），东面堡坎上厂区边界，边界外最近住户距离电煤坪边界约20m，50m范围有3户住户（1户位于东面，2户位于东北面）；南面堡坎上为职工生活用房，包括澡堂、食堂、周转房、宿舍等；西南面为公司办公楼及休闲广场，最近处距离办公楼约5m；西面为绿化、内部道路、机修车间；北面为发电厂干煤棚、破碎楼、燃煤中转楼等生产车间。本次改造的电煤坪与厂区边界的距离分别为：东界5m、东南界45m、南界145m、西界160m、北界150m。钟咀社区位于电煤坪西南面约440m。州河位于电煤坪西面约340m。

## （2）选址合理性分析

① 本项目为达州河市储配煤基地调整为“1+N”方案中的渡市场区建设项目，利用渡市选煤发电厂现有的精煤坪、电煤坪进行改造建设，不增加用地，公司于2022年取得了《不动产权证书》，用地性质为工业用地。项目为属于公司的堆煤坪部分，用地性质符合土地利用性质。

② 本项目利用渡市选煤发电厂现有的精煤坪、电煤坪进行改造，进行规范化建设，建成后可充分利用现有的场地，实现储存能力增加，有利于达州河市储配煤基地就近调配煤炭资源；同时也能改变渡市选煤发电厂现有的精煤坪、电煤坪建设不规范，污染治理措施不到位的问题。

其他符合  
性分析

③ 查阅相关资料，项目用地区域及评价范围内不涉及四川铁山国家森林公园及其它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饮用水源保护区等，也不属于生态保护红线范围，永久基本农田范围等依法设立的各级各类保护区域。

④ 根据调查，项目评价区域地表水体为西面的州河，项目建设河段无集中式饮用水取水点，项目区域也不属于集中式饮用水水源保护区。项目也不涉及其他依法划定的集中式饮用水水源保护区。

⑤ 项目营运期主要开展煤炭的储存、配煤、装卸及运输作业，污染物主要为粉尘，堆煤坪地拟采取全封闭式，堆煤坪棚顶安装喷雾降尘装置，地面辅以雾炮机等降尘；堆煤坪渗滤水等收集处理后全部回用，不排放。根据外环境关系可知，项目区不在四川铁山国家森林公园范围，最近距离约3.9km；周围住户主要分布在厂区东面的山坡上，以及厂区西南面的钟咀社区，项目通过对堆煤坪采取全封闭措施、尽量减少日常堆存量，可最大限度减轻对外环境的影响，不会改变区域环境功能类别。因此，项目与周围环境相容。

⑥ 项目建设区域所在地水、电供应均有保证，项目区已有道路与周围路网连接，能够满足本项目生产、生活需要以及运输要求。

综上所述，本项目选址合理可行。

## 二、建设项目工程分析

<b>建设内容</b>	<p><b>1、项目由来</b></p> <p>煤炭储备能力建设是落实健全能源储备应急体系，发挥能源保障作用的重要举措。四川川煤华荣能源有限责任公司按照四川省发改委、能源局的要求以及中咨公司专家评审意见，将达州市储配煤基地调整为“1+N”方案，主要是以河市基地储配煤区为主，以金刚储煤场区、斌郎储煤场区、石板储煤场区、小河嘴储煤场区、渡市储煤场区等多场区共同组成。</p> <p>渡市储煤场区位于达川区渡市镇钟咀社区，利用渡市选煤发电厂现有精煤坪、电煤坪改造。渡市选煤发电厂现有的精煤坪、电煤坪主要为厂区备用储煤设施。渡市选煤发电厂洗选车间主要洗选铁山南煤矿、柏林煤矿的原煤，以及部分其他外运煤。正常生产情况下，经洗选后的精煤由皮带输送至精煤仓，然后通过皮带装火车外售，在销售不及时或运力不充足时，精煤仓装满后剩余的精煤临时堆放至精煤坪；经洗选后的尾煤（中煤、矸石等）由皮带输送至发电车间，直接用于发电，在发电负荷低或产量较大的期间，不能及时使用的尾煤临时堆放至电煤坪。</p> <p>渡市选煤发电厂现有精煤坪、电煤坪建设了部分遮雨棚（分别约 1368.99m<sup>2</sup>、3157.08m<sup>2</sup>）和围挡，但仍有部分（分别约 968.53m<sup>2</sup>、858.4m<sup>2</sup>）为露天煤坪，未建成封闭的储煤棚。在高峰时期仍有部分精煤、尾煤需堆放在旁边的露天煤坪内，不仅在装卸等会产生较大的扬尘，对周围环境造成污染影响，也不利于生产管理。为了改善现有露天堆煤坪环保设施，降低现有露天堆煤坪的粉尘污染，四川川煤华荣能源有限责任公司渡市选煤发电厂拟投资 250 万元，对现有露天堆煤坪进行改建，建设为封闭式堆煤坪并配套相应的环保设施。</p> <p>本次评价范围仅为渡市选煤发电厂现有精煤坪、电煤坪范围的改造，包括露天煤坪搭棚、煤坪周围封闭、煤坪内喷雾降尘设施建设等。</p> <p>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2021年版）》，本项目应编制环境影响报告表。</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b>表9 项目编制依据表</b></p>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margin-bottom: 10px;"> <thead> <tr> <th style="width: 15%;"></th> <th style="width: 15%;">环评类别</th> <th style="width: 15%;">报告书</th> <th style="width: 15%;">报告表</th> <th style="width: 15%;">登记表</th> <th style="width: 15%;">本项目</th> </tr> </thead> <tbody> <tr>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6</td> <td>烟煤和无烟煤开采洗选 061；褐煤开采洗选 062；其他煤炭采选 069</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煤炭开采</td> <td>煤炭洗选、配煤；<b>煤炭储存、集运</b>；风井场地、瓦斯抽放站；矿区修复治理工程（含煤矿火烧区治理工程）</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td> <td>为渡市选煤发电厂现有精煤坪、电煤坪场区改造项目，属于“煤炭储存、集运”类，编制<b>报告表</b></td> </tr> </tbody> </table> <p><b>2、项目建设内容</b></p> <p><b>（1）建设面积</b></p> <p>本项目是在渡市选煤发电厂的厂区内，对渡市选煤发电厂现有堆煤坪进行改造，建成</p>		环评类别	报告书	报告表	登记表	本项目	6	烟煤和无烟煤开采洗选 061；褐煤开采洗选 062；其他煤炭采选 069	煤炭开采	煤炭洗选、配煤； <b>煤炭储存、集运</b> ；风井场地、瓦斯抽放站；矿区修复治理工程（含煤矿火烧区治理工程）	/	为渡市选煤发电厂现有精煤坪、电煤坪场区改造项目，属于“煤炭储存、集运”类，编制 <b>报告表</b>
	环评类别	报告书	报告表	登记表	本项目								
6	烟煤和无烟煤开采洗选 061；褐煤开采洗选 062；其他煤炭采选 069	煤炭开采	煤炭洗选、配煤； <b>煤炭储存、集运</b> ；风井场地、瓦斯抽放站；矿区修复治理工程（含煤矿火烧区治理工程）	/	为渡市选煤发电厂现有精煤坪、电煤坪场区改造项目，属于“煤炭储存、集运”类，编制 <b>报告表</b>								

规范的储煤坪。本次改造的共2个煤坪，分别是精煤坪（1#）、电煤坪（2#）。

本项目煤坪建设面积见下表。

表10 项目堆煤坪建设面积一览表 单位：m<sup>2</sup>

名称	占地面积	现有顶棚	新建顶棚	新建围挡（墙面）	新建合计	备注
精煤坪（1#）	2337.52	1368.99	968.53	1032	2000.53	储存精煤
电煤坪（2#）	4015.48	3157.08	858.4	300	1158.4	储存尾煤
合计	6353.00	4526.07	1826.93	1332	3158.93	

## （2）建设内容

本次改造后精煤坪（1#）面积2337.52m<sup>2</sup>，电煤坪（2#）面积4015.48m<sup>2</sup>。由于项目煤坪仅为备用堆场临时堆放，堆煤坪的存煤短暂堆放后将及时外运或使用，因此项目的储存周期较短，储存量具有较大的不确定性。根据项目设计，项目年吞吐量约40万吨。项目仅为煤炭储存，不涉及配煤、破碎、风选、压实覆膜等选配煤工艺。

项目组成和可能产生的环境问题见下表。

表11 项目组成及可能产生的主要环境问题

分类	名称	建设内容及规模	主要环境问题		备注
			施工期	运营期	
主体工程	精煤坪（1#）	<b>建设现状：</b> 位于厂区西侧中部，占地面积 2337.52m <sup>2</sup> ，四周建有 2.5~4.0m 高挡墙；其中西北部分已有 1368.99m <sup>2</sup> 已建防雨棚，东侧、南侧有约 968.53m <sup>2</sup> 未建防雨棚，西侧临道路进行了封闭，东侧边界、东南面均临堡坎，高度约 6.5m；地面已硬化，周围已有雨水沟，煤坪内有渗滤水收集沟，配备有雾炮机。 <b>改造内容：</b> 对煤坪东侧、南侧露天部分建设防雨棚，防雨棚高度 13.2~15.7m；对煤坪北侧、东侧、南侧上部采用钢结构封闭；煤坪顶部安装喷雾降尘装置；改造后，预计堆煤面积约 2000m <sup>2</sup> ，堆煤高度 10m（上部 3.5m 为锥体），静态储煤量约 18000 吨。		废气、 废水、 噪声、 固废	改造
	电煤坪（2#）	<b>建设现状：</b> 位于厂区东侧中部，占地面积 4015.48m <sup>2</sup> ，四周建有 3.5m 高挡墙；其中西部有 3157.08m <sup>2</sup> 已建防雨棚，周围已进行封闭；东部约 858.4m <sup>2</sup> 未建防雨棚，其南面、东面为 8m 高堡坎，地面已硬化，周围已有雨水沟，煤坪内有渗滤水收集沟，配备有雾炮机。 <b>改造内容：</b> 对煤坪东露天部分建设防雨棚，四周建 2m 高挡墙，上部建防雨棚，高度 10.0~12.6m，南面、东面利用堡坎不需单独封闭；需对煤坪北侧上部采用轻钢结构封闭；煤坪顶部安装喷雾降尘装置；改造后，预计堆煤面积约 3500m <sup>2</sup> ，堆煤高度 8m（上部 3.5m 为锥体），静态储煤量约 24000 吨。	施工扬尘、 施工废水、 噪声、 固体废物等	废气、 废水、 噪声、 固废	改造
辅助工程	消防设施	堆煤坪内安装防烟防火探测器及报警装置，设自动喷水灭火装置，配备消防水泵、水管等设施，消防水由厂区现有供水设施供给		噪声	利旧
	装卸煤	煤均由皮带输送进入储煤坪，自行卸煤，卸煤后由装载机集煤上堆，不涉及配煤、破碎、风选、压实覆膜等选配煤工艺；外卖或使用，由装载机铲装入皮带机，由皮带输送		噪声、 扬尘	利旧
公用工程	运输道路	厂区已有道路，项目不采用汽车运输		粉尘	利旧

建设内容

环保工程	给水	项目用水依托厂区已有的供水设施，堆煤坪已有供水设施，本次需改造增加堆煤坪内的喷雾洒水装置	/	改造
	排水	采取雨污分流排水制。堆煤坪周围已有雨水收集导排沟，直接排放。堆煤坪内已有渗滤水收集沟，收集渗滤水至收集池，泵至洗煤车间的废水处理系统处理后全部回用不外排	/	利旧
	供电	公司厂区已有供电系统，满足项目用电需求	噪声	利旧
	废气处理	煤坪扬尘：堆煤坪设为全封闭式，仅留进出大门和换气通道；装卸作业全部在封闭的煤坪内进行；堆煤坪内顶部安装喷雾降尘装置，并配套雾炮机2台，作业时加强喷雾，控制扬尘	/	改造
	废水处理	堆煤坪渗滤水：精煤坪已建渗滤水收集池1个，容积约40m <sup>3</sup> ，收集后排至洗煤车间的煤泥水池（800m <sup>3</sup> ），最后泵至洗煤车间的废水处理系统处理后全部回用；电煤坪已建收集池2个，容积均为50m <sup>3</sup> ，收集后排至洗煤车间的废水处理系统处理后全部回用	固废、噪声	利旧
		生活污水：不增加职工，生活污水利用现有设施收集处理	恶臭、污泥	利旧
	噪声治理	选用低噪声设备，利用封闭的煤坪堆棚建筑隔声，合理安排生产时间；加强运输车辆引导管理	/	/
	固废处置	渗滤水收集的沉渣：沉渣主要为煤泥，定期清理，与洗煤车间的为煤泥一并干化处理后外售	/	依托
		生活垃圾：设垃圾桶收集，每天清运至场镇生活垃圾收集点	/	利旧
	办公及生活	利用已有办公综合楼1栋，不新增建筑，不增加劳动定员	废水、固废	利旧

**建设内容**

**3、产品方案及产能**

本项目改造建设的2个储煤坪均为渡市选煤发电厂的备用储煤设施。精煤坪主要是在销售不及时或运力不充足时，精煤仓装满后剩余的精煤临时堆放至精煤坪；电煤坪主要是在发电负荷低或电煤产生量较大的期间，不能及时使用的尾煤临时堆放至电煤坪。

为保证堆煤坪安全，精煤坪下部浇筑4m左右的水泥基础挡煤墙、电煤坪下部浇筑2m左右的水泥基础挡煤墙，以确保彩钢结构不会受到物料挤压而变形、破坏，挡煤墙以上采用轻钢结构封闭。精煤坪最大堆积高度按10m、电煤坪最大堆积高度按8m考虑，煤堆下部按长方体、上部3.5m按锥体计算，堆存安息角按45°计，煤堆密度按1.2t/m<sup>3</sup>计，项目堆煤坪储煤能力见下表。

表12 各堆煤坪参数

序号	堆存设施	建筑面积 (m <sup>2</sup> )	物料种类	堆煤面积 (m <sup>2</sup> )	堆煤高度 (m)	堆体体积 (m <sup>3</sup> )	堆煤密度 (t/m <sup>3</sup> )	最大静态储煤量 (t)
1	精煤坪	2337.52	精煤	2000	10m(上部3.5m为锥体)	15000	1.2	18000
2	电煤坪	4015.48	电煤	3500	8m(上部3.5m为锥体)	20000	1.2	24000
3	合计	6353.0	/	5500	/	35000	/	32000

**4、主要生产单元及工艺**

本项目生产单元主要煤炭的储存及转运，不涉及配煤、破碎、风选、压实覆膜等选配

煤工艺。工艺为：皮带输送来煤→卸煤→堆放→铲装至受煤坑→皮带输送→火车外运或发电燃煤中转楼。

### 5、主要生产设施及参数

表13 主要生产设备清单

序号	设备名称	型号	数量	备注
1	装载机	3m <sup>3</sup>	2台	利旧
2	雾炮机	1m <sup>3</sup>	2台	利旧
3	防尘喷雾装置		2套	利旧
4	防烟防火报警装置		2套	利旧
5	精煤坪废水收集池	40m <sup>3</sup>	1个	利旧
6	电煤坪废水收集池	50m <sup>3</sup>	2个	利旧
7	水泵	100WQ100-25-11	3台	利旧

### 6、主要原辅材料种类及用量

本项目主要原、辅材料及能源消耗见下表。

表14 主要原辅材料及能耗情况表

名称	名称	单位	数量	来源
原辅材料	精煤	万 t/a	8	公司洗煤车间
	电煤	万 t/a	12	公司洗煤车间
能源	水	m <sup>3</sup> /a	2321.4	公司已有供水管道
	装载机用柴油	t/a	2	外购
	电	kW·h/a	5000	公司发电车间

### 7、物料平衡分析

营运期物料平衡见下表。

表15 营运期物料平衡表

投入		产出	
名称	年用量 (t)	名称	年产生量 (t)
煤炭	200001.848	精煤	80000
		电煤	120000
		煤泥	1.6
		无组织粉尘	0.248
合计	200001.848	合计	200001.848

### 8、水平衡分析

项目用水环节包括：喷雾降尘用水、职工生活用水等。

喷雾降尘用水：堆煤坪喷雾降尘用水按1.0L/d·m<sup>2</sup>计，项目2个堆煤坪建筑面积约6353m<sup>2</sup>，堆煤坪喷雾降尘用水量为6.35m<sup>3</sup>/d。喷雾洒水主要作用于煤堆表面，不会对同一位置进行大量冲水，喷雾水随产品附着、自然蒸发消耗。

生活用水：现堆煤坪仅在应急状态下使用，无固定的劳动定员，由厂区其它岗位职工



建设内容

兼任。项目建成后，堆煤坪仍然作为备用堆煤坪，不增加劳动定员，因此无生活用水增加。

煤堆渗滤水：项目堆煤坪均是储存洗选后的煤炭，均具有一定的含水率，同时堆存期间喷雾洒水作用在煤炭表面，也会增加其含水率，含水量一般在10%左右。煤炭经过一定时间堆存后，通过水的渗流作用会产生少量的渗滤水，其产生量主要与煤炭含水率、堆存时间有关，一般约为含水率的4%左右。根据煤库储煤规模，经计算精煤坪渗滤水约3200m<sup>3</sup>/a、8.77m<sup>3</sup>/d，电煤坪渗滤水约4800m<sup>3</sup>/a、13.15m<sup>3</sup>/d。

运营期的水平衡见下图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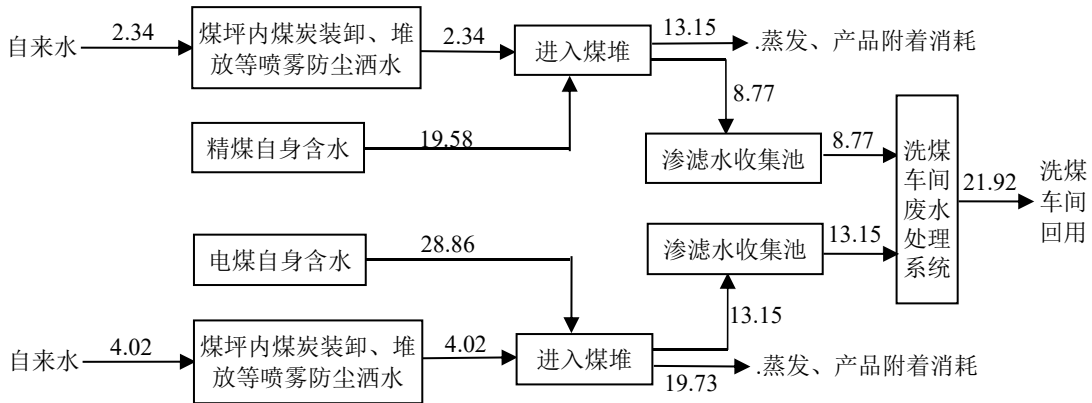


图5：项目厂区水平衡图（单位：m<sup>3</sup>/d）

### 9、劳动定员及工作制度

劳动定员：项目堆煤坪仅在应急状态下使用，无固定的劳动定员，由厂区其它岗位职工兼任。项目建成后，堆煤坪仍然作为备用堆煤坪，不增加劳动定员。

工作制度：项目建成后，根据需要进行堆放，全年365天待命。按最大静态储煤量计算，精煤坪需周转4.5次/年、电煤坪需周转5次/年。

### 10、平面布置情况

根据现场踏勘及建设单位提供的资料，本项目分为精煤坪、电煤坪2个储煤坪。

精煤坪位于厂区西侧中部，煤坪进出大门布置于西南角，精煤坪中部为一条输煤廊道，由南面的洗煤车间横跨至北面的精煤仓，煤坪中设置有2个运煤走廊支架，廊道上设置有出煤装置，需要临时堆放在精煤坪时打开出煤装置，廊道上的精煤通过出口皮带下落至精煤坪。输煤廊道西侧部分已建防雨顶棚，廊道东侧为本次新建防雨顶棚。建成后，堆煤区主要位于北部、东部；装载机转运通道靠南部、西部布置。精煤坪内地面东北高西南低，渗滤水收集后向西南汇集至收集池，定期抽至南面洗煤车间的废水处理系统。

电煤坪位于厂区东侧中部，煤坪进出大门布置于北侧中部，电煤由输送廊道由南面的洗煤车间输送至电煤坪中部并向四周散开，通过装载机在场内集堆或转移至东西两侧进行堆放。煤坪的西部已建成封闭式的堆棚，东部为本次新建封闭堆棚部分。建成后，堆煤区主要位于中部，需要堆存的量较大时再向两侧转移。电煤坪内地面东高西低，渗滤水收集后向西

<p><b>建设内容</b></p>	<p>汇集至收集池，定期抽至南面洗煤车间的废水处理系统。</p> <p>项目建成后，所有的煤炭装卸、集堆等作业均在封闭的煤坪内进行，对外界影响较小。</p> <p>本项目总平面布置充分结合占地地形条件方便生产，同时考虑周边外环境情况，尽可能使生产区远离周围敏感点，降低污染影响。基地内部行政办公区尽量与生产区相互分离，互不干扰。综上分析，本项目平面布置功能分区清晰、物流短捷。生产区布置在封闭车间内，办公用房与生产车间尽量保持一定的距离，做到生产生活互不干扰。评价认为，项目平面布置合理可行。</p>
<p><b>工艺流程和产污环节</b></p>	<p><b>1、施工期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b></p> <p><b>(1) 工艺流程</b></p> <p>本项目为华荣能源河市储配煤基地渡市场区建设项目，主要是对渡市选煤发电厂现有精煤坪、电煤坪进行改造。施工活动主要在现有堆煤坪内进行。工程活动主要包括煤坪周围挡墙建设、露天煤坪搭建钢结构雨棚和封闭、煤坪堆棚内安装喷雾降尘设施等。</p> <p>施工期的产污工艺流程及产污位置如下图。</p> <pre> graph LR     A[场地清理] --&gt; B[基础及挡墙建设]     B --&gt; C[上部钢结构封闭等建设]     C --&gt; D[喷雾装置等设备安装]     D --&gt; E[投入运行]          A -.-&gt; A1[废气、噪声、固废]     B -.-&gt; B1[废气、废水、噪声、固废]     C -.-&gt; C1[废气、废水、噪声、固废]     D -.-&gt; D1[噪声、固废]   </pre> <p>图6：施工期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图</p> <p><b>(2) 产污环节</b></p> <p>废气：主要来自施工作业产生的扬尘、焊接烟气及机械设备产生的燃油废气。</p> <p>废水：主要包括少量施工废水及生活污水。</p> <p>噪声：主要为各类机械设备施工运行产生的噪声及物料运输车辆的交通噪声等。</p> <p>固体废物：基础建设产生的建筑垃圾、煤坪封闭产生的建筑垃圾和废弃建材，少量废弃包装材料以及施工人员的生活垃圾等。</p> <p><b>2、营运期工艺流程简述</b></p> <p><b>(1) 工艺流程简述</b></p> <p>本项目主要对不能及时销售的精煤、不能及时使用的电煤进行临时储存，精煤全部采用铁路发送，电煤全部用于发电。不涉及配煤、破碎、风选、压实覆膜等选配煤工艺。煤炭进出煤坪均为皮带输送。</p> <p><b>(1) 工艺流程</b></p> <p>洗煤车间洗选出的精煤在销售不及时或运力不充足时，精煤仓装满后剩余的精煤通过皮</p>

带输送至精煤坪临时堆放；洗选出的电煤在发电负荷低或电煤产生量较大的期间，不能及时使用的电煤输送至电煤坪临时堆放。当需要堆煤时，煤炭通过皮带输送至煤坪，煤坪内由装载机转移和集煤；煤炭的卸料及装载过程均在封闭的堆煤坪内部进行，装卸时开启喷雾降尘装置以及雾炮机，减少煤粉尘的污染影响。正常情况下，本项目煤坪为一个空仓状态，临时堆放的煤炭在运力恢复或生产负荷恢复后，将及时外运或使用。项目不涉及煤坪内的地面冲洗。营运期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图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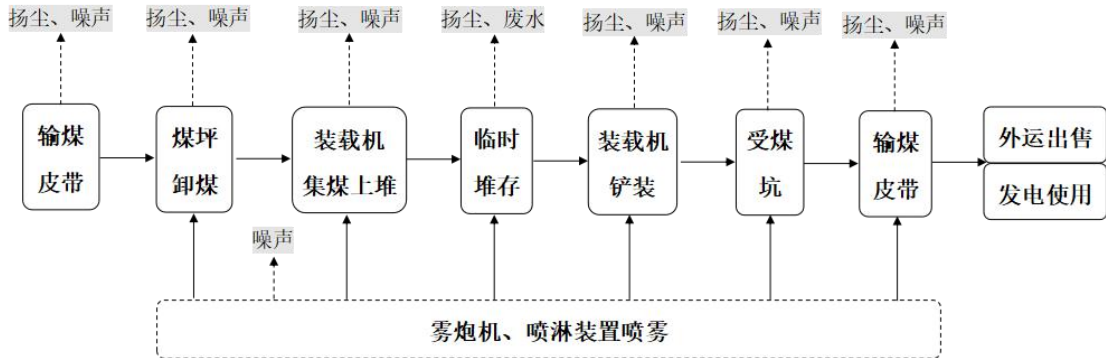


图7：营运期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图

工艺流程和产排污环节

## (2) 产污环节

### ①废气

煤炭在输送、装卸、集煤转移等作业过程中，会产生一定的煤粉尘，其起尘量与装卸高度、煤炭含水率等有关。煤炭在堆存过程中，受风力、煤堆的几何形状、含水率等诸多因素影响，会产生一定的扬尘。运输车辆会产生汽车尾气和道路运输扬尘。

### ②废水

根据工程分析，项目堆存的煤炭均为洗选过的，其含水率较高，堆放时会产生一定的渗滤废水，堆放时间越长渗滤水越多，在达到一定时间后，则无渗滤水；另外在堆放期间，随着堆放时间的增加，堆体表面逐渐干燥，会采取喷雾防尘，如若喷雾量过大也会形成废水。本项目不涉及汽车运输，无车辆冲洗废水；不进行地坪冲洗，不涉及堆煤坪地面冲洗废水。

### ③噪声

主要来源于装载机、皮带输送机、回用水泵等设备运行噪声，噪声源强为65~85dB(A)。

### ④固体废物

主要为废水沉淀池产生的煤泥。

与项目有关的原有环境污染问题

荣能源公司达州河市储配煤基地项目，是在原河市转运站的基础上，向北扩增 40 亩土地建设为一个整体的储配煤基地。后由于城市规划调整，建设单位对该项目进行了重新设计，由一个整体的储配煤基地变更为“1+N”方案，以河市储配煤基地为主，以金刚、斌郎、石板、小河嘴、渡市等分储煤区为辅的储配煤项目。本项目为华荣能源河市储配煤基地渡市场区建设项目，主要是对渡市选煤发电厂现有精煤坪、电煤坪进行改造。

## 1、渡市选煤发电厂基本情况

渡市选煤发电厂位于达州市达川区渡市镇钟咀社区第4居民小组,于1972年开始建设,1978年初步建成,1982年选煤部分正式投产,年入洗能力45万吨,采用跳汰-浮选工艺,2008年5月进行了洗煤重介工艺改造,现年洗选原煤100万吨,主要入洗达竹公司柏林煤矿、铁山南煤矿的原煤。1995年投资兴建了煤矿自备电厂,装机容量2×6000KW,两台机组分别于1997年3月和9月正式投产。同时配套建有2×35t/h锅炉,精煤仓3个、精煤坪(备用)1个,电煤坪1个、电煤坪1个。洗煤厂的精煤主要通过铁路专线外运出售,尾煤、矸石、煤泥等用于自备电厂发电,入炉煤发热量为1300大卡/kg左右,年发电量近1亿度,主要供达竹矿区用电,余电上国网。渡市选煤发电厂建厂较早,未开展环境影响评价工作,根据2016年达州市关于环保违法违规建设项目的清理整顿方案,该项目属于“污染物达标排放且符合总量控制要求、环境风险可控的未批先建项目”,由达州市政府委托达州市环境保护局主持开展评估审查后,报市政府审定同意,实施临时环保备案管理。该项目于2016年12月完成了临时环保备案手续。

渡市选煤电厂锅炉于2020年进行了除尘、脱硫、脱硝治理改造,均单独办理了环评手续并通过了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目前,该公司洗煤厂、发电厂均处于正常运行状态。

## 2、现有工程基本情况

根据现场调查,四川川煤华荣能源有限责任公司渡市选煤发电厂现有精煤主要储存在3个精煤仓内,在销售不及时或运力不充足时,精煤仓装满后剩余的精煤临时堆放至精煤坪。现有精煤坪占地约2337.52m<sup>2</sup>,其中约1368.99m<sup>2</sup>已搭建防雨顶棚,约968.53m<sup>2</sup>为露天堆场。根据建设单位统计,近两年精煤坪实际年吞吐量约10万吨,最大储存量约1万吨。电煤(尾煤、煤泥、矸石)坪主要是在发电负荷低或电煤产生量较大的期间,不能及时使用的尾煤临时堆放至电煤坪现有精煤坪占地约4015.48m<sup>2</sup>,其中约3157.08m<sup>2</sup>已搭建防雨顶棚,约858.4m<sup>2</sup>为露天堆场。根据建设单位统计,近两年电煤坪实际年吞吐量约15万吨,最大储存量约1.5万吨。

### (1) 现有工程环评情况

渡市选煤发电厂现有精煤坪、电煤坪为厂区的组成部分,发电厂于2016年12月编制了《渡市选煤发电厂建设项目环境影响备案调查评估报告》,并由达州市达川生态环境局(原达州市达川区环境保护局)主持开展评估审查后,报市政府审定同意,实施临时环保备案管理,完成了临时环保备案手续。

### (2) 现有工程验收情况

由于渡市选煤发电厂实施临时环保备案管理,未进行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因此,现有的精煤坪、电煤坪也未进行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 (3) 现有工程排污许可手续办理情况

四川川煤华荣能源有限责任公司渡市选煤发电厂已于2020年06月17日取得了《排污许可证》，证书编号：91511700MAACJAAHXH001P，有效期限自2020年06月29日至2025年06月28日止，完善了排污许可手续。

#### (4) 应急预案编制情况

四川川煤华荣能源有限责任公司渡市选煤发电厂于2021年8月编制了《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并于2021年8月12日在达州市达川生态环境局完成了备案，备案号：511712-2021-019-L。

### 3、现有工程污染物产排情况及治理措施

针对本项目，现有工程为精煤坪、电煤坪，本次评价主要根据2023年的排污监测资料分析说明现有工程运营期污染物的产、排情况。

#### (1) 废气

现有项目运营期废气主要为装卸扬尘、堆放扬尘等。

根据现场踏勘，现有精煤坪四周建有2.5~4.0m高挡墙，其中西北部有1368.99m<sup>2</sup>已建防雨棚，东南部有约968.53m<sup>2</sup>未建防雨棚；煤坪西侧临道路进行了封闭，东侧边界、东南面均临堡坎，高度约6.5m；煤坪地面已采取硬化，并配备有雾炮机。现有电煤坪四周建有3.5m高挡墙；其中西部有3157.08m<sup>2</sup>已建防雨棚，周围已进行封闭；东部约858.4m<sup>2</sup>未建防雨棚，其南面、东面为8m高堡坎；煤坪地面已采取硬化，并配备有雾炮机。现有煤坪顶棚及周围均未安装喷雾装置，周围也未全部封闭，装卸煤时对周围环境空气有一定影响，堆放期间受风力影响较小，堆放扬尘对环境的影响也较小。

根据建设单位提供的2023年1~3季度的排污监测报告，公司正常运行期间厂界无组织废气排放监测数据见下表。

表16 现有工程正常生产期间厂界无组织废气监测结果表

检测类别	检测项目	检测点位	检测结果（2023年度）			浓度限值（mg/m <sup>3</sup> ）	
			1季度	2季度	3季度		
无组织废气	颗粒物	项目北侧厂界外	0.195~0.237	0.194~0.241	0.22~0.269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	1.0
		项目南侧厂界外	0.245~0.292	0.256~0.305	0.325~0.385		
		项目西侧厂界外	0.315~0.377	0.382~0.434	0.235~0.26		
		项目西南侧厂界外	0.281~0.345	0.337~0.387	0.227~0.267		

由上表可知，现有工程正常运行期间厂界无组织粉尘均能够实现达标排放。经核算，现有工程正常运行无组织粉尘排放量0.155t/a。

#### (2) 废水

项目现有工程废水主要来源于煤坪渗滤水，无生产废水产生。根据调查，项目精煤坪内已建有渗滤水收集沟，收集后排至渗滤水收集池（1个，容积约40m<sup>3</sup>），收集后泵至洗煤

车间的废水处理系统处理后全部在洗煤车间回用。项目电煤坪内已建有渗滤水收集沟，收集后排至渗滤水收集池（2个，容积均为50m<sup>3</sup>），收集后泵至洗煤车间的废水处理系统处理后全部在洗煤车间回用，满足环保要求。

现有工程生活污水纳入厂区统一收集后，通过排水管网进入“铁山南煤矿片区生活污水处理系统工程”处理后出水达到《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的一级A标准后排入州河水体，满足相关排放要求。

### （3）噪声

本项目现有工程噪声主要来源于装载机、水泵等产生的噪声。采取的噪声防治措施如下：

①项目所用设备均为低噪声的环保型设备；设备在煤坪范围内运行。

②运行过程中加强了对设备的维护保养，定期检查、维修，使其保持低声级水平运行，及时更换老化和性能降低的旧设备

③通过加强管理，尽量避免了夜间装卸作业，减轻了噪声对周围影响。

根据建设单位提供的2023年1~3季度的排污监测报告，公司正常运行期间，厂界噪声排放情况见下表。

表17 现有工程正常运行期间厂界噪声排放情况一览表

点位编号	检测点位	检测时段	检测结果（等效连续 A 声级）			排放标准
			1 季度	2 季度	3 季度	
1#	厂界东侧外 1m，高 1.2m	昼间	52.8	52.3	54.9	60
		夜间	46.7	46.2	46.1	50
2#	厂界南侧外 1m，高 1.2m	昼间	58.3	58.3	51.8	60
		夜间	47.8	48.6	44.1	50
3#	厂界北侧外 1m，高 1.2m	昼间	52.6	59.2	59	60
		夜间	45.8	49.3	48.5	50
4#	厂界西侧外 1m，高 1.2m	昼间	61.1	61	54.9	70
		夜间	54.3	54.7	49.8	55

由上表检测结果可知，项目正常生产期间，采取相应治理措施后，厂界各检测点位的噪声（昼间、夜间）均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表1中相关限值要求，能实现厂界达标。经调查，项目采取相应措施后，未造成扰民影响。

### （4）固体废物

营运期固废主要为沉淀池底煤泥和办公生活产生的少量生活垃圾。

#### ① 渗滤水收集池煤泥

根据调查，目前渗滤水收集池的煤泥主要采取定期（半年/次）清理、打捞，将池底的煤泥等清理出来，送至洗煤车间煤泥干化系统干化处理，再与洗煤车间煤泥一起用于发电，满足环保要求。

与项目有关的原  
有环境污染问题

② 生活垃圾

根据调查，公司设置有垃圾收集桶，生活垃圾收集后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未出现乱丢乱弃现象，满足环保要求。

现有项目固废产生及处理情况见下表。

表18 固体废物产生及处置情况

分类	固废名称	来源	产生量	处理处置方式	是否满足环保要求
一般固废	煤泥	收集池	0.5t/a	定期（半年/次）清理，干化后与洗煤车间煤泥一起用于发电	满足

3、存在的主要环境问题及整改方案

根据现场调查，现有项目存在的环境问题主要为煤坪未进行全封闭，部分建设有防雨顶棚，部分为露天堆放；已建防雨顶棚的部分也存在四周封闭不完全的情况；另外堆煤坪周围和顶部未安装喷雾装置。本次改造将针对这些问题，进行全面整改。建成封闭式的堆煤坪。

### 三、区域环境质量现状、环境保护目标及评价标准

区域  
环境  
质量  
现状

#### 1、大气环境质量现状及评价

##### (1) 达标区判定

本次采用达州市生态环境局网站 (<https://sthjj.dazhou.gov.cn/news-show-15720.html>) 发布的《达州市2022年环境空气质量状况》，由于目前东部经开区无环境空气监测自动站，项目所在地麻柳镇原属达川区所辖，达川区属于主城区，因此，评价采用2022年达川区环境空气质量进行评价。

2022年达州市达川区SO<sub>2</sub>平均浓度为8μg/m<sup>3</sup>，同比无变化；NO<sub>2</sub>平均浓度为38μg/m<sup>3</sup>，同比上升5.0μg/m<sup>3</sup>，上升幅度为15.2%；CO平均浓度为1.2mg/m<sup>3</sup>，同比下降0.2mg/m<sup>3</sup>，下降幅度为14.3%；O<sub>3</sub>平均浓度为112μg/m<sup>3</sup>，同比上升19μg/m<sup>3</sup>，上升幅度为20.4%；PM<sub>2.5</sub>平均浓度为31μg/m<sup>3</sup>，同比下降5μg/m<sup>3</sup>，下降幅度为13.9%；PM<sub>10</sub>平均浓度为53μg/m<sup>3</sup>，同比下降7μg/m<sup>3</sup>，下降幅度为11.7%。环境空气质量达标率为92.8%，同比上升5.0%，达标天数全年333天。其中空气质量优143天、良190天、轻度污染22天、中度污染4天。所在区域为环境空气质量达标区。

##### (2) 补充监测

根据项目特点，对项目的特征污染物（TSP），本次环评委托四川融华环境检测有限公司进行了现场采样监测，根据其出具的《四川川煤华荣能源有限责任公司渡市选煤发电厂华荣能源河市储配煤基地渡市场区建设项目监测报告》（融华检测(2023)字第 120501 号）进行评价。监测结果见下表。

表19 环境空气（TSP）现状评价结果表

监测点位	监测日期	监测结果（ug/L）	评价标准（日均值）	占标率	超标率（%）
渡市选煤发电厂内	2023.11.29	199	300mg/m <sup>3</sup>	66.33%	0
	2023.11.30	185	300mg/m <sup>3</sup>	61.67%	0
	2023.12.1	192	300mg/m <sup>3</sup>	64.00%	0

由上表可知，项目区环境空气中项目特征因子TSP的占标率均小于100%。说明项目所在地环境空气质量（TSP）能够满足相关要求。

#### 2、地表水环境质量现状及评价

本项目无外排废水，根据调查，项目附近的地表水体为西面的州河，因此本报告采用州河的水质月报数据说明区域的水环境质量。根据《2023年10月达州市地表水水质月报》：2023年10月全市37个河流断面均为优（I~II类）良（III类）水质断面，占比100%。

区域水质评价结果表如下。



表20 2023年10月州河水水质评价结果表

序号	河流	断面名称	断面属性	断面性质	上年同期	上月类别	本月类别	主要污染指标(类别)	
1	州河水系	干流	舵盘石	渠县境内	国考	II	II	II	/
2			车家河	市城区	国考	II	II	II	/
3			张鼓坪	县界 (宣汉县→通川区)	省考考核评价	III	II	II	/
4			白鹤山	县界 (达川区→渠县)	省考考核评价	III	III	II	/

本项目附近的地表水体为州河，与项目建设地最近的为州河断面为白鹤山断面。根据上表例行监测数据表明：项目所属州河水系白鹤山监测断面水质能够满足《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III类水域水质标准。

### 3、声环境质量现状监测及评价

四川融华环境检测有限公司于2023年12月1日，在项目区设有4个环境噪声监测点位，将监测结果与评价标准进行对照，得出评价结果如下表。

表21 噪声环境现状评价结果 单位：dB(A)

监测点位	监测时间	监测结果		评价标准		评价结果	
		昼间	夜间	昼间	夜间	昼间	夜间
1#（东面住户外）	2023.12.1	52.1	49.5	60	50	达标	达标
2#（南面住户外）	2023.12.1	57.6	49.0			达标	达标
3#（西面厂界）	2023.12.1	56.5	54.7	70	55	达标	达标
4#（北面厂界）	2023.12.1	58.1	52.2			达标	达标

说明：根据监测布点位置，3#、4#监测点位于襄渝铁路东侧30m范围内，按要求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4b类区标准。

由上表监测结果可知，项目区周围环境噪声值能够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的2类、4b类区域标准要求。

### 4、生态环境质量现状及评价

本项目位于达州市达川区渡市镇钟咀社区第4居民小组渡市选煤发电厂厂区内，为已规划工业用地，区域主要以人类活动为主，周围属于农村环境，区域土层较厚，表层以褐黄色粉土为主。项目区四周均以坡地和荒地为主，项目周边植物多为低矮树木、杂草，以及人工种植的农作物，如常见的小麦、玉米等，生物多样性较低。区域动物以家禽家畜为主，野生动物主要有乌鸦、燕子、鼠、蛇等。经现场调查，区域内无大型野生动物及古、大、珍稀植物，无特殊文物保护单位，无需特别保护的敏感目标。区域是以人类活动为中心的人工生态系统，没有大面积的自然植被及大型野生动物群，现有动物主要为当地常见物种，生物多样性单一。生态系统具有相对的稳定性和功能完整性，具有一定的抗干扰能力。

评价认为，项目区及周围的生态环境质量一般。

区域  
环境  
质量  
现状

### 1、大气环境

项目厂界外500m范围内无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文化区等保护目标，周围主要为钟咀社区、农村散户居民等保护目标，与项目区的关系见下表。

表22 大气环境保护目标

序号	名称	规模	相对渡市选煤发电厂方位、距离	相对精煤坪方位、距离	相对电煤坪方位、距离	保护级别
1	住户	约 10 户	东, 15~50m	东, 200~240m	东、东北, 20~60m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 (GB3095-2012) 二级标准
2	住户	约 15 户	东, 15~50m	东南, 120~170m	南, 50~100m	
3	住户	约 60 户	东, 110~500m	东, 270~750m	东, 115~505m	
4	钟咀社区	约 150 户	西南, 230~500m	西南, 350~900m	西南, 440~1000m	
5	住户	约 50 户	西, 60~500m	西, 100~510m	西, 200~600m	
6	住户	约 20 户	北, 360~500m	东北, 540~680m	北, 520~650m	
7	住户	约 25 户	北, 250~500m	东北, 440~680m	东北, 380~630m	

### 2、声环境

项目厂界外50米范围内，声环境目标为周围的住户，无其他声环境保护目标。

表23 声环境保护目标

序号	目标名称	规模	相对渡市选煤发电厂方位、距离	相对精煤坪方位、距离	相对电煤坪方位、距离	环境功能及保护级别
1	住户	约 10 户	北, 15~50m	东, 200~240m	东、东北, 20~60m	GB3096-2008 中 2 类标准
2	住户	约 15 户	北, 15~50m	东南, 120~170m	南, 50~100m	

### 3、地表水

本项目附近水体为州河，项目区河段无饮用水水源保护区、饮用水取水口，无涉水的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重要湿地、重点保护与珍稀水生生物的栖息地、重要水生生物的自然产卵场及索饵场、越冬场和洄游通道，天然渔场等渔业水体，以及水产种质资源保护区等环境保护目标，地表水主要保护州河水质不因本项目实施发生恶化。

根据本项目附近水环境类别，确定其保护目标和级别见下表。

表24 本项目地表水环境保护目标

序号	目标名称	规模	相对厂区方位、距离	环境功能及保护级别
1	州河	大河	西, 220m	GB3838-2002III类水质标准

### 4、地下水环境

根据调查，项目厂界外500米范围内的无地下水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和热水、矿泉水、温泉等特殊地下水资源。

### 5、生态环境

根据现场调查，项目区域内不涉及自然保护区、森林公园及风景名胜区、生活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及其他需要特别保护区域，区域内无国家保护的重点野生动植物，无名木古树及珍稀动植物等，无特殊文物保护单位。

污染物排放控制标准	<p>1、废气</p> <p>施工期执行《四川省施工场地扬尘排放标准》（DB512682-2020）</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表25 四川省施工场地扬尘排放限值</p>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监测项目</th> <th>区域</th> <th>施工阶段</th> <th>监测点排放限值 (<math>\mu\text{g}/\text{m}^3</math>)</th> <th>监测时间</th> </tr> </thead> <tbody> <tr> <td rowspan="2">总悬浮颗粒物 (TSP)</td> <td rowspan="2">成都市、自贡市、泸州市、德阳市、绵阳市、广元市、遂宁市、内江市、乐山市、南充市、宜宾市、广安市、达州市、巴中市、雅安市、眉山市、资阳市</td> <td>拆除工程/土方开挖/土方回填阶段</td> <td>600</td> <td rowspan="2">自监测起持续15分钟</td> </tr> <tr> <td>其他工程阶段</td> <td>250</td> </tr> </tbody> </table> <p>营运期粉尘排放执行《煤炭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20426-2006）排放限值要求。</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表26 煤炭工业无组织排放限值 单位：<math>\text{mg}/\text{m}^3</math></p>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 rowspan="3">污染物</th> <th rowspan="3">监控点</th> <th colspan="2">作业场所</th> </tr> <tr> <th>煤炭工业所属装卸场所</th> <th>煤炭贮存场所、煤矸石堆置场</th> </tr> <tr> <th>无组织排放限值（监控点与参考点浓度差值）</th> <th>无组织排放限值（监控点与参考点浓度差值）</th> </tr> </thead> <tbody> <tr> <td>颗粒物</td> <td rowspan="2">周界外浓度最高点</td> <td>1.0</td> <td>1.0</td> </tr> <tr> <td>二氧化硫</td> <td>-</td> <td>0.4</td> </tr> </tbody> </table>	监测项目	区域	施工阶段	监测点排放限值 ( $\mu\text{g}/\text{m}^3$ )	监测时间	总悬浮颗粒物 (TSP)	成都市、自贡市、泸州市、德阳市、绵阳市、广元市、遂宁市、内江市、乐山市、南充市、宜宾市、广安市、达州市、巴中市、雅安市、眉山市、资阳市	拆除工程/土方开挖/土方回填阶段	600	自监测起持续15分钟	其他工程阶段	250	污染物	监控点	作业场所		煤炭工业所属装卸场所	煤炭贮存场所、煤矸石堆置场	无组织排放限值（监控点与参考点浓度差值）	无组织排放限值（监控点与参考点浓度差值）	颗粒物	周界外浓度最高点	1.0	1.0	二氧化硫	-	0.4
	监测项目	区域	施工阶段	监测点排放限值 ( $\mu\text{g}/\text{m}^3$ )	监测时间																							
	总悬浮颗粒物 (TSP)	成都市、自贡市、泸州市、德阳市、绵阳市、广元市、遂宁市、内江市、乐山市、南充市、宜宾市、广安市、达州市、巴中市、雅安市、眉山市、资阳市	拆除工程/土方开挖/土方回填阶段	600	自监测起持续15分钟																							
			其他工程阶段	250																								
	污染物	监控点	作业场所																									
			煤炭工业所属装卸场所	煤炭贮存场所、煤矸石堆置场																								
			无组织排放限值（监控点与参考点浓度差值）	无组织排放限值（监控点与参考点浓度差值）																								
	颗粒物	周界外浓度最高点	1.0	1.0																								
	二氧化硫		-	0.4																								
	<p>2、废水</p> <p>煤坪渗滤水收集处理后全部回用，不外排。生活污水利用厂区已有设施收集处理。</p>																											
<p>3、固体废物</p> <p>一般固废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的要求。</p>																												
<p>4、噪声</p> <p>施工期执行《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523—2011）的排放限值。</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昼间&lt;70dB(A) 夜间&lt;55dB(A)</p> <p>营运期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4类标准。</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表27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限值 单位：dB（A）</p>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 rowspan="2">厂界外声环境功能区类别</th> <th colspan="2">时段</th> <th rowspan="2">备注</th> </tr> <tr> <th>昼间</th> <th>夜间</th> </tr> </thead> <tbody> <tr> <td>2</td> <td>60</td> <td>50</td> <td>东界、南界、北界</td> </tr> <tr> <td>4</td> <td>70</td> <td>55</td> <td>西界</td> </tr> </tbody> </table>	厂界外声环境功能区类别	时段		备注	昼间	夜间	2	60	50	东界、南界、北界	4	70	55	西界														
厂界外声环境功能区类别		时段			备注																							
	昼间	夜间																										
2	60	50	东界、南界、北界																									
4	70	55	西界																									
<p>总量控制指标</p> <p>无</p>																												

## 四、主要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

施工  
期环  
境保  
护措  
施

### 1、大气环境保护措施

施工期废气主要为扬尘和机械设备的燃油废气。建设单位应采取如下控制措施：

① 加强运输车辆管理，建筑材料运输车辆采取覆盖密闭运输以及限制车速等方式，严禁沙、石及水泥运输车辆冒顶超载及洒漏；在运输过程中必须遮盖篷布。施工所需的物料应尽量堆放在煤坪堆棚内，杜绝露天堆放。

② 堆煤坪周围的挡煤及地基基础尽量采用商混，减少在场地内拌和带来的二次污染。

③ 施工时采取喷雾降尘措施。依托已有的车辆冲洗台及沉淀池对运输车辆进行冲洗。

④ 施工机械设备采用先进环保型设备和轻质燃油，加强对机械、车辆的维修保养。

在施工期间采取上述措施后，施工扬尘及施工机械废气等对区域环境空气质量不会产生明显的污染性影响。

### 2、水环境保护措施

施工废水主要来源于各种设备的清洗废水，其主要污染物为SS和石油类。施工工人会产生少量的生活污水。建设单位应采取如下防治措施：

①在施工区域在现有厂区内，厂区场地已硬化，项目不涉及场地开挖等施工，周围已修建截排水沟，不会产生泥浆漫流废水。

②建筑材料堆放在防雨棚内，防止被雨水冲刷流入水体。

③施工期生活污水依托厂区化粪池收集后，进入铁山南煤矿片区生活污水处理系统工程处理。

### 3、噪声防治措施

施工期噪声主要来源于施工设备和运输车辆，主要的高噪声设备为装载机和运输车辆等，这些噪声源的强度在80~90dB(A)。施工噪声预测结果见下表。

表28 项目施工期厂界噪声预测结果

序号	声环境保护目标名称	噪声背景值 /dB(A)	噪声现状值 /dB(A)*	噪声标准 /dB(A)	噪声贡献值 /dB(A)	达标情况
1	东界（220, 80, +25）	/	54.9	70	66.0	达标
2	南界（65, -130, +5）	/	51.8	70	35.4	达标
3	西界（-45, -90, -3）	/	54.9	70	60.0	达标
4	北界（100, 270, 0）	/	59.0	70	36.5	达标

说明：（1）表中坐标以公司进出大门为中心（107.278444, 31.025094, 350）为坐标原点，正东向为X轴正方向，正北向为Y轴正方向。（2）噪声现状值采用公司2023年3季度排污监测的厂界值。

由上表预测结果可知，本项目施工期主要是场地整理、厂房搭建、喷雾设备安装，噪声较小，采取措施后施工场界噪声能够满足《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限值》

(GB12523-2011)的相关要求。根据现场调查,项目区周围50m范围有少量住户等环境敏感点,施工噪声对住户的噪声影响预测见下表。

表29 项目施工(昼间)对周围敏感目标的影响预测值

序号	声环境保护目标名称	噪声背景值/dB(A)	噪声现状值/dB(A)*	噪声标准/dB(A)	噪声贡献值/dB(A)	噪声预测值/dB(A)	较现状增量/dB(A)	达标情况
1	电煤坪东、东北面住户(245, 40, +25)	/	52.1	60	54.0	56.2	4.1	达标
2	电煤坪南面住户(165, -40, +15)	/	57.6	60	46.0	57.9	0.3	达标

说明(1)表中坐标以公司进出大门为中心(107.278444, 31.025094, 350)为坐标原点,正东向为X轴正方向,正北向为Y轴正方向。

由上表预测结果可知,本项目施工在封闭的车间内,采取措施后,电煤坪东面、东北面、南面住户处的最大贡献值为57.5dB(A),叠加背景值后,敏感点的噪声预测值能够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的2类区域标准要求。

为减轻对周围环境的影响,建议建设单位在施工过程中需采取以下控制措施:

①在满足工艺要求的前提下,首先选用先进的、噪声较低的环保型设备,严格按操作规程使用各类机械,使机器设备处于良好的运行状态。

②加强施工管理和施工组织,合理安排施工时间,尽量缩短施工期,夜间(22:00~次日6:00)不进行施工作业;尽可能避免大量高噪声设备同时施工。施工作业全部在煤坪内进行,降低噪声影响。

③坚持文明施工,对施工器具应该轻拿轻放,严禁抛掷,降低人为噪声。

④运输车辆进入施工现场应减速行驶、并禁止鸣笛。

施工  
期环  
境保  
护措  
施

#### 4、固体废物处置措施

施工期固废主要有轻钢结构厂房维护产生的建筑垃圾和废弃建材,煤坪边角清理产生的少量弃土、少量废弃包装材料以及施工人员的生活垃圾等。

建设单位应采取的处置措施如下:

①对于可回收利用的(如废钢铁、包装材料等),应尽量收集外卖废品回收站回收。

②雨棚基础建设产生的少量建筑垃圾和废弃建材,可分类收集,及时外运至当地政府指定的弃土场回填。

③生活垃圾在办生活区设垃圾桶收集,定期清运至场镇垃圾收集点,由环卫部门负责收集处理,严禁乱堆乱扔。

#### 5、生态保护

本项目在厂区内进行建设,不新增占地,该厂原有用地全部为已建工业用地,不会对周围植被造成破坏,因此项目的建设不会对生态环境造成影响。建设单位应合理安排施工期,及时对产生的废弃物外运处理,禁止随意倾倒和堆放,防止雨水冲刷增加水土流失量。

采取以上措施后,项目施工期对环境的影响很小,其环境影响可以接受。

## 1、废气

运营期废气主要为煤粉尘，其产生环节包括煤坪内煤炭装卸作业、煤坪内煤炭堆存时风蚀起尘等。

### (1) 源强核算

#### ① 煤坪扬尘

煤坪堆场起尘是一种贴近物料表面的气流对散状颗粒的搬运现象。风是粉尘颗粒发生运动引起大气起尘的动力因素，风力逐渐增大到使粉尘颗粒脱离静止而进入运动状态的风速，被称为启动风速。当外界风速达到一定强度，使堆料表面颗粒产生的向上迁移的动力足以克服颗粒自身重力和颗粒之间的摩擦力时，粉尘颗粒便会离开堆料表面而形成扬尘。物料堆场的起尘现象不仅与启动风速密切相关，还与堆料的高度、物料的粒径、表面的含水率等因数有关。通过查阅相关研究资料，物料露天堆场的扬尘启动风速一般为4.0m/s。本项目精煤坪面积约2337.52m<sup>2</sup>、电煤坪面积约4015.48m<sup>2</sup>，若在露天堆放，不采取任何措施的情况下，煤炭堆存过程受风力扰动等情况，会产生一定的堆场扬尘。堆场起尘量参照采用清华大学在霍州电厂现场试验的模式：

$$Q_m = 11.7U^{2.45} \cdot S^{0.345} \cdot e^{-0.55W}$$

式中：Q<sub>m</sub>—堆场起尘量，mg/s；

U—临界风速m/s，本次估算取1.3m/s。

S—堆场面积；

W—物料湿度，一般产品含水率取10%。

经计算，在不采取控制措施的情况下，项目精煤坪堆放扬尘量约为9.697t/a，电煤坪堆放扬尘量约为11.688t/a。

#### ② 煤炭卸车扬尘

项目煤炭经皮带输送进入煤坪后，自动卸煤，卸煤过程煤炭落料会产生一定的煤粉尘；精煤外运或电煤使用时，均是采用铲车送入皮带。煤炭在装卸过程的起尘量与卸料高度、煤炭含水率等因素有关。装卸过程的扬尘产生量，评价采用清华大学装车扬尘公式计算：

$$Q = 98.8/6M \cdot e^{0.64U} \cdot e^{-0.27W} \cdot H^{1.283}$$

式中：Q—煤装车扬尘，g/次；

U—风速，1.3m/s；

W—煤物料湿度，项目煤炭均经过洗选，湿度取10%；

M—车辆吨位，按装载机举升斗3m<sup>3</sup>容积计算，3.6t；

H—煤装卸高度，1.5m。

经计算，在无控制措施的情况下装卸扬尘量为223.07g/次。项目煤炭装卸量均为20万t/a，则装卸扬尘为24.78t/a。粉（扬）尘排入外部环境会对大气空气污染影响，对植物的光合作用

用和生产造成危害。若由长期在粉尘下工作的人员吸入肺部后，易造成尘肺病发生。

③ 道路扬尘

项目精煤、电煤全部采用封闭的皮带输送进入煤坪，精煤发采用皮带输送至火车对外发送，电煤直接在煤坪内由装载机铲装送至发电车间进煤坑，无汽车运输环节，不会产生道路扬尘。

**(2) 废气污染物治理措施**

① 已采取措施

a. 现有精煤坪四周建有2.5~4.0m高挡墙，其中西北部有1368.99m<sup>2</sup>已建防雨棚，东南部有约968.53m<sup>2</sup>未建防雨棚；煤坪西侧临道路进行了封闭，东侧边界、东南面均临堡坎，高度约6.5m；煤坪地面已采取硬化，并配备有雾炮机。

b. 现有电煤坪四周建有3.5m高挡墙；其中西部有3157.08m<sup>2</sup>已建防雨棚，周围已进行封闭；东部约858.4m<sup>2</sup>未建防雨棚，其南面、东面为8m高堡坎；煤坪地面已采取硬化，并配备有雾炮机。

② 改造需采取的措施

a. 精煤坪：对现有精煤坪四周挡墙全部增加至4.0m；对煤坪东南部露天部分建设防雨棚，防雨棚高度13.2~15.7m；对煤坪北侧、东侧、南侧挡墙上部采用钢结构封闭，形成1个封闭的煤坪。煤坪的堆棚顶部全部安装喷雾降尘装置（间距不超过10m），堆放期间根据情况，随时启动喷雾洒水，保存煤堆表面一定的含水率。采取上述措施，基本可杜绝精煤坪堆放期间的风力扰动起尘。

b. 电煤坪：对现有电煤坪东部露天部分四周建2.0m高挡墙，上部建防雨棚，高度10.0~12.6m，挡墙上部采用轻钢结构封闭，形成1个封闭的煤坪。煤坪的堆棚顶部全部安装喷雾降尘装置（间距不超过10m），堆放期间根据情况，随时启动喷雾洒水，保存煤堆表面一定的含水率。采取上述措施，基本可杜绝电煤坪堆放期间的风力扰动起尘。

c. 输送：精煤、电煤均采用密闭的皮带输送机送至煤坪，输送机采取平稳输送，输送环节基本无扬尘产生。

d. 卸煤：煤炭在各封闭煤坪内卸煤时，启动喷雾洒水，增加煤坪内的湿度，降低煤尘扩散。同时，开启雾炮机对卸煤点进行重点洒水抑尘，可大大抑制卸煤环节的粉尘。加强管理，控制卸车高度，控制卸车速度等。安排专人定期对堆煤坪进行清扫，每次装卸车完毕后对散落的煤炭进行清扫。采取上述措施，卸煤环节的扬尘能够得到有效控制。

e. 铲装：在铲装作业时，开启雾炮机，对煤炭表面进行重点洒水，预先湿润，使其保持一定的湿度，可以取得良好降尘效果，可大大减少起尘量。项目精煤、电煤铲装作业均在封闭的煤坪内进行，铲装作业扬尘排放点接近地面，主要是对近距离环境和作业人员产生影响，在喷雾洒水的作用下，大部分（95%）会自然沉降，能够飘散至高空的量较少，

通过堆煤坪进出门外逸至环境空气中的按5%计。加强对操作人员的管理，强化其规范操作，低空落料，控制落料高差，减少粉尘产生。另外通过给现场作业人员发放阻尘效率高的防尘口罩，可进一步避免铲装扬尘对作业人员的健康影响。

采取上述治理措施，在不扰动情况下，封闭煤坪内不会受到风力扰动，几乎无堆放风力扬尘排至封闭的堆棚外，仅在卸料和铲装进料时扰动会产生少量扬尘。通过在煤坪棚顶安装喷雾装置并配套雾炮机、规范操作等措施，装卸煤时可抑制80%的起尘量；同时由于对堆煤坪采取封闭措施，在喷雾作用下，堆棚内逸散的粉尘大部分（95%）能够快速沉降下来，通过进出大门及通风窗排出至环境空气的量很少。

### （3）废气排放情况

经计算，项目煤坪无组织排放至环境空气的量为0.248t/a，其中精煤坪排放0.099t/a、电煤坪排放0.149t/a。

表30 废气产排污节点、污染物及污染治理设施信息表

生产线名称及编号	主要生产单元	产污设施编号	污染物种类	排放形式	污染治理设施		排放口类型
					污染物治理工艺	是否为可行技术	
精煤坪 SCX001	卸煤	皮带卸煤口	扬尘	无组织	喷雾洒水，堆煤坪封闭	是	/
	堆放	堆煤坪	扬尘	无组织	喷雾洒水，堆煤坪封闭	是	/
电煤坪 SCX002	装载	装载机	扬尘	无组织	喷雾洒水，堆煤坪封闭	是	/

表31 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表

序号	生产设施编号/无组织排放编号	产污环节	污染物种类	排放量	国家或地方污染物排放标准		其他信息
					名称	浓度限值	
1	精煤坪 SCX001	卸煤、堆放、装载	扬尘	0.099t/a	《煤炭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 (GB20426-2006)	1.0mg/m <sup>3</sup>	/
2	电煤坪 SCX002	卸煤、堆放、装载	扬尘	0.149t/a			/

### （4）监测计划

根据《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 总则》（HJ819-2017）文件，并结合建设单位已取得的排污许可证，公司目前大气污染物控制指标为颗粒物。本次改造内容位于现有厂区内，也不增加污染物排放种类；针对本项目不单独制定监测计划，纳入全厂的监测计划一起实施。根据建设单位已取得的排污许可证，废气监测计划见下表。

表32 运营期全厂废气监测计划

监测项目	编号	监测点位	监测因子	监测采样方法及个数	监测频次
有组织废气	DA001	1#锅炉出口	林格曼黑度（手工） 汞及其化合物（手工）	其它	1次/季
			氮氧化物（自动） 二氧化硫（自动） 烟尘（自动）	连续采样	4次/日
	DA002	2#锅炉出口	林格曼黑度（手工） 汞及其化合物（手工）	其它	1次/季
			氮氧化物（自动） 二氧化硫（自动） 烟尘（自动）	连续采样	4次/日
无组织废气	/	厂界四周	颗粒物（手工）	1天（非连续采样至少4个）	1次/半年



**(5) 达标分析**

本项目废气污染物主要为煤粉尘，产生源位于堆煤坪内，主要以无组织形式排放。通过采取堆煤坪封闭、喷雾降尘等措施后，对外环境影响较小。通过采用大气预测模式 AERSCREEN 预测可知，项目区厂界外的粉尘浓度小于  $1.0\text{mg}/\text{m}^3$ ，能够实现达标排放。

**(6) 非正常排放情况**

正常工况主要考虑废气处理装置发生故障或维护不到位等情况，导致设备停运。本项目采用的喷雾水回用水泵均有备用设备，可避免设备故障时喷雾设备停运的情况；喷雾装置通过加强维护降低故障率，如一旦发生故障，可采取立即停产等方式控制粉尘污染源。因此，本项目不会存在非正常排放情况。

表33 污染源非正常排放量核算表

序号	污染源	非正常排放原因	污染物	非正常排放浓度/ $(\text{mg}/\text{m}^3)$	非正常排放速率/ $(\text{kg}/\text{h})$	单次持续时间/h	年发生频次/次	应对措施
1	精煤坪、电煤坪	不会出现	/	/	/	/	/	/

**(7) 环境影响分析**

本项目废气污染物主要为扬尘，通过堆煤坪采取封闭、喷雾洒水降尘、地面硬化等防治措施，能够有效降低废气污染物的排放量。经堆煤坪进出大门及换气窗无组织逸散至环境空气的粉尘量极少，粉尘排放能够满足《煤炭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20426-2006）中无组织排放限值要求，采取的措施均属于可行的污染物治理技术，能够有效降低废气污染物的排放量，对周围环境的污染影响较小，对所在区域大气环境影响程度为可以接受的影响程度。经分析，本项目可不设置大气环境保护距离。

**2、废水****(1) 产排污环节及产生量**

根据工程分析，项目废水主要包括场煤坪渗滤水和生活污水。

①本项目精煤坪、电煤坪均是储存洗选后的煤炭，煤炭带走的水分在堆放储存期间会逐渐渗滤出来，根据水平衡分析，精煤坪渗滤水约 $3200\text{m}^3/\text{a}$ 、 $8.77\text{m}^3/\text{d}$ ，电煤坪渗滤水约 $4800\text{m}^3/\text{a}$ 、 $13.15\text{m}^3/\text{d}$ ，主要污染物为悬浮物，浓度可达 $500\text{mg}/\text{L}$ 。

②本次改造项目不增加劳动定员，因此无生活用水增加。

**(2) 治理措施及排放情况****① 现有治理措施**

a. 根据调查，项目精煤坪内已建有渗滤水收集沟，收集后排至渗滤水收集池（1个，容积约 $40\text{m}^3$ ），收集后泵至洗煤车间的废水处理系统处理后全部在洗煤车间回用。

b. 根据调查，项目电煤坪内已建有渗滤水收集沟，收集后排至渗滤水收集池（2个，容积均为 $50\text{m}^3$ ），收集后泵至洗煤车间的废水处理系统处理后全部在洗煤车间回用。

c. 堆煤坪周围已建有雨水导排沟，周围的雨水经过导排沟就近排放，堆煤坪内的雨水通过场内的渗滤水收集沟排至渗滤水收集池处理后综合利用。

d. 渡市选煤发电厂的生活污水经厂区内设置的化粪池收集后，通过排水管网进入“铁山南煤矿片区生活污水处理系统工程”处理后出水达到《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的一级A标准后排入州河水体，满足相关排放要求。

### ② 改造需采取的措施

a. 本项目改造后，煤坪全部为封闭式堆棚，堆煤区域不会有雨水进入，可减少雨水对煤坪的冲刷和煤坪的渗滤水。

b. 精煤坪、电煤坪渗滤水主要污染物均为含煤尘的废水，可依托煤坪已建的收集沟，收集至现有的渗滤水收集池，收集后泵至洗煤车间的废水处理系统，处理后全部在洗煤车间回用。

c. 运行期间应加强对废水处理收集沟渠及沉淀池的维护，定期清理，确保废水处理设施正常运行，做到废水不外排。

表34 废水污染源核算结果及相关参数一览表

工序/ 生产线	装置	污染源	污染物	污染物产生			治理措施		污染物排放			排放 时间 (d/a)		
				核算 方法	废水 产生量 (m <sup>3</sup> /a)	产生 浓度 (mg/L)	产生量 (t/a)	工艺	效率 /%	核算 方法	废水 排放量 (m <sup>3</sup> /a)		排放浓度 (mg/L)	排放量 (t/a)
精煤坪	/	渗滤水	悬浮物	系数法	3200.0	200	0.64	沉淀	90	/	0	/	/	/
电煤坪	/	渗滤水	悬浮物	系数法	4800.0	500	0.96	沉淀	90	/	0	/	/	/

表35 废水类别、污染物及污染治理设施信息表

废水类别	污染物 种类	排放 去向	排放 规律	污染治理设施				排放口 编号	排放口 设置 是否符 合要求	排放口 类型
				污染治理 设施编号	污染治理设 施名称	污染治理 设施工艺	是否为可 行技术			
精煤坪	悬浮物	/	/	TW001	洗煤车间废 水处理系统	浓缩+沉淀	是	/	/	/
电煤坪	悬浮物	/	/							

### (3) 废水依托处理的可行性分析

#### ① 废水处理工艺可行性

本项目渗滤废水中主要污染物为悬浮物，洗煤车间的废水主要污染物也为悬浮物且浓度远高于渗滤水；同时本项目用水主要回用于洗煤等环节，对水质要求不高，项目废水经洗煤车间配套的废水处理系统“浓缩+沉淀”处理后能够满足回用的要求，回用价值高。因此项目渗滤依托洗煤车间废水处理系统处理从处理工艺上分析是可行的。

#### ② 废水处理水量可行性

根据调查，渡市选煤发电场洗煤车间用水量约550m<sup>3</sup>/h，废水量约500m<sup>3</sup>/h，配套建设

的废水处理设施容积约2000m<sup>3</sup>，事故水池容积约1000m<sup>3</sup>。本项目废水量约21.92m<sup>3</sup>/d，远小于洗煤车间的废水量。目前堆煤坪的渗滤水依托该处理系统处理后回用，本次改造后增加的渗滤水量较小，同时还会减少原露天对煤坪的雨水进入，总的来看不会增加废水处理系统的负荷。因此项目渗滤依托洗煤车间废水处理系统处理从水量上分析是可行的。

③ 目前堆煤坪的渗滤水通过收集池收集，再由水泵定期抽至洗煤车间废水处理系统处理，已有完善的回收处置的设施，且改造后废水量不会出现较大变化，因此本次改造后依托现有收集设施不增加是可行的。

④ 根据调查，洗煤车间的废水处理系统建有完善的生产废水回用系统和设施，能够确保生产废水全部处理和回用于生产，未出现外排现象。本项目改造后，水质、水量均不会突破对现有设施的处理能力。建设单位必须保证沉淀系统正常运行，确保项目废水全部处理后回用，杜绝生产废水外排。

因此，只要建设单位加强生产管理，将废水收集处理后回用于洗选车间，从水质、水量等方面分析，废水实现闭路循环，达到零排放的要求是可行可靠的。

#### (4) 达标分析

本项目运营期含煤废水主要为堆煤坪渗滤水。采取上述措施处理后，项目区无生产废水外排，对区域地表水环境几乎无影响。只要运营期加强废水处理设施的定期维护，按要求定期清理泥沙，能够确保废水不外排。项目废水经处理后回用是可行的，不会对周围水环境造成污染影响。

### 3、噪声

#### (1) 噪声源强

运营期噪声主要来源于卸煤、运输车辆、装载机、水泵、雾炮机等运行噪声，噪声源强为70~90dB(A)。另外，运输车辆交通噪声声压级约为70~85dB(A)。

表36 主要噪声污染源源强一览表 单位：dB(A)

工序/生产线	噪声源	声源类型	噪声源强		降噪措施		噪声排放强度	持续时间(h/a)
			核算方法	噪声值	工艺	降噪效果		
精煤坪、电煤坪	卸煤	偶发	类比法	90	优选设备、	10	62.0	1000
精煤坪、电煤坪	装载机	偶发	类比法	95	优化布局、	10	57.0	1000
精煤坪、电煤坪	雾炮机	偶发	类比法	95	建筑隔声、	10	47.0	1000
渗滤水收集池	水泵	偶发	类比法	85	加强管理	20	50.0	1000

#### (2) 治理措施

① 优选设备。利用的装载机、水泵等均是选择的低噪声且符合国家噪声标准的设备。

② 减振消声。水泵等设备已安装减振垫，并且选择的潜水式水泵，安装于液面之下，利用液体阻隔噪声。今后运行期间应设备加强维护保养，定期检查、维修，使其保持低声级水平运行，及时更换老化和性能降低的旧设备。

③ 优化布局、建筑隔声。在总体布置上，将所有生产设备布置在封闭的车间内，充

分利用建筑物阻隔声波传播，减少噪声对厂界外环境的影响。

④ 建立设备定期维护、保养的管理制度，以防止设备故障形成的非正常生产噪声，同时确保环保措施发挥最佳有效的功能。

⑤ 厂区周围采取了绿化措施，以增加其对噪声的消、吸作用。

⑥ 加强职工环保意识教育，提倡文明生产，防止人为噪声，最大限度减少流动噪声源。在高噪声作业场所，对作业人员和管理人员发放个人劳动卫生防护用品。

### (3) 环境影响及达标分析

本项目噪声主要噪声设备为装载机、水泵等，布置较为集中，由于本次改造不增加噪声设备，全部利用已有的设备；改造完成后，装载机、水泵运行负荷不会增加，仅运行时间略有延长。因此，改造后公司的噪声排放强度不会发生变化，本次环评根据公司正常生产时厂界的噪声排放情况，分析改造后的噪声达标情况。公司正常生产期间的排污检测报告统计见下表。

表37 公司正常生产期间噪声排放情况 单位：dB(A)

点位编号	检测时间	监测点位	检测时段	检测结果 (等效连续 A 声级)	排放标准
1#	2023.9.15	厂界东侧外 1m, 高 1.5m	昼间 (13:36~13:41)	54.9	60
			夜间 (22:00~22:05)	46.1	50
厂界南侧外 1m, 高 1.5m		昼间 (14:07~14:12)	51.8	60	
		夜间 (22:20~22:25)	44.1	50	
3#		厂界北侧外 1m, 高 1.5m	昼间 (14:21~14:26)	59.0	60
			夜间 (22:09~22:14)	48.5	50
4#		厂界西侧外 1m, 高 1.5m	昼间 (13:19~13:24)	54.9	70
			夜间 (22:31~22:36)	49.8	55

说明：根据排污检测报告，4#检测点位位于襄渝铁路东侧 30m 范围内，按要求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4 类区标准。

由上表可知，现有工程正常生产期间，厂界噪声均能够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 类标准限值要求。说明现有工程采取的措施能够有效降低项目噪声对周围环境的影响，采取的措施合理可行。

由于渡市选煤发电厂东面有少量住户距离项目电煤坪较近，本次环评在项目正常运行期间对敏感点处的噪声进行了现状监测，监测结果如下。

表38 公司正常生产期间周围敏感点噪声情况 单位：dB(A)

点位	空间相对位置/m (X, Y, Z)	时段	实测值	标准限值	达标情况
电煤坪东面住户	245, 40, +25	昼间	52.1	60	达标
		夜间	49.5	50	达标
电煤坪南面住户	165, -40, +15	昼间	57.6	60	达标
		夜间	49.0	50	达标

说明：表中坐标以公司进出大门为中心（107.278444，31.025094，350）为坐标原点，正东向为 X 轴正方向，正北向为 Y 轴正方向。

由上表可知，渡市选煤发电厂在采取建筑隔声、距离衰减等措施的情况下，厂界东面（电煤坪东面、南面）住户处的噪声实测值能够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2类声环境功能区的排放限值要求。

评价认为，项目噪声治理措施合理有效，不会改变区域声环境质量现状，不会造成噪声扰民现象。

### （3）监测计划

根据《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 总则》（HJ819-2017）文件，并结合建设单位已取得的排污许可证，本项目位于现有厂区内，不会增加占地面积，因此本项目不制定单独的噪声监测计划，纳入全厂的监测计划一起实施。

表39 运营期噪声监测计划

监测项目	监测点位	监测因子	监测频次	监测周期
噪声	厂界四周	噪声	1天（每天昼间1次，夜间不生产）	每季度1次

## 4、固体废物

### （1）固废处理情况

运营期固废主要为沉淀池底煤泥和办公生活产生的少量生活垃圾。

#### ① 渗滤水收集池煤泥

项目渗滤水收集池运行期间，废水不及时抽至洗煤车间废水处理系统处理，经过一段时间后，废水中会有一部分（约20%）悬浮物沉淀至收集池底，产生沉淀煤泥。属于可回收利用类物质。根据调查，目前渗滤水收集池的煤泥主要采取定期（半年/次）清理、打捞，将池底的煤泥等清理出来，送至洗煤车间煤泥干化系统干化处理，再与洗煤车间煤泥一起用于发电。

本次改造完成后，仍然采用现有的处理方式，定期（半年/次）对渗滤水收集池进行清理、打捞，送至洗煤车间煤泥干化系统干化处理后用于发电。经计算，清理出来的煤泥约16t（含水率约为98%），干化后的煤泥0.8t/a（含水率约为60%），全部用于发电，不外排。

#### ② 生活垃圾

项目改造后不增加工作人员，因此无生活垃圾产生。公司已有生活垃圾收集设施，收集后由环卫部门负责清运处理。

表40 固体废物产生情况表

序号	名称	产生环节	编号	属性	产生量	性状	主要成分	贮存方式	处置去向
1	煤泥	收集池	309-001-29	一般固废	0.8t/a	固态	煤尘	干化池	干化后用于发电

综上所述，本项目固体废物处理处置符合国家《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规定的原则，符合《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采取上述措施后，本工程固体废物可得到妥善的处理，对周围环境造成的影响很小，其处理措施技术

运营 期环 境影 响和 保护 措施	<p>可行、经济合理。</p> <p><b>5、环境风险评价</b></p> <p><b>(1) 危险物质及分布情况</b></p> <p>本项目为华荣能源河市储配煤基地渡市场区建设项目，主要是对渡市选煤发电厂现有精煤坪、电煤坪进行改造，仅为储存，不涉及生产性活动，堆存物质主要为精煤、电煤。查阅资料，本项目储存的精煤、电煤均不涉及危险化学品。</p> <p><b>(2) 风险源识别</b></p> <p>风险识别范围包括物质危险性识别和生产系统危险性识别。</p> <p>物质危险性识别包括主要原辅材料、燃料、中间产品、副产品、最终产品、污染物和爆炸伴生/次生物等。生产系统危险性识别包括主要生产装置、储运设施、公用工程和辅助生产设施，以及环境保护设施等。</p> <p>①物质危险性识别</p> <p>本项目不涉及危险物质。</p> <p>②运输过程风险识别</p> <p>项目运输为一般物品运输，运输过程中，采用封闭廊道输送，防止物品遗撒，不涉及公路运输。</p> <p>③存储风险识别</p> <p>项目生产过程中，堆煤坪储存的煤炭属于可燃物质，如遇火源或燃烧引发火灾；煤炭堆存时若通风措施不到位，易发生煤尘爆炸事故。</p> <p>④生产装置风险识别</p> <p>项目渗滤水收集池是属于生产装置风险源，应重点防范废水收集池破裂、泄漏。</p> <p><b>(3) 可能影响途径</b></p> <p>本项目风险源主要存在于渗滤水收集池等，一旦发生泄漏将对区域土壤、地下水和地表水造成污染影响。煤坪的煤炭如遇火种引发火灾或煤尘爆炸，也属于一个潜在的风险源。</p> <p><b>(4) 环境风险防范措施</b></p> <p>① 加强生产管理，合理调度，尽量减少煤坪堆放量和贮存时间。</p> <p>② 适时喷雾洒水，降低煤堆表面的煤粉尘产生量。同时，能够增加煤炭的含水率，使煤堆保持适当的水分能够延长煤的氧化期，有效防止自燃。</p> <p>③ 加强堆煤坪管理、巡查，尽早发现自燃征兆并采取处理措施。</p> <p>④ 堆煤坪安装通风设备，确保库内空气正常流通，避免造成煤尘积聚。</p> <p>⑤ 堆煤坪内杜绝各种明火，设置醒目的禁止烟火等标志。加强管理，严禁工作人员在堆煤坪内吸烟。</p> <p>⑥ 按照《建筑灭火器配置设计规范》（GB50140-2005）之规定，应配置相应的灭火</p>
----------------------------------	---

运营 期 环 境 影 响 和 保 护 措 施	器类型（干粉灭火器等）与数量，并在火灾危险场所设置报警装置；严禁区内有明火出现。严格执行防火、防爆、防雷击、防毒害等各项要求。			
	⑦ 渗滤水收集池定期巡查，及时保养，避免废水处理池体发生破裂、渗漏。			
	⑧ 建设单位应按照《国家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国办函〔2014〕119号）、地方和相关部门的要求，及时修订公司的应急预案，一旦发生事故，迅速采取有效处理措施进行抢险修复，最大限度降低对周围环境和人民生命财产的危害。			
	<b>(5) 环境风险评价结论</b>			
	本项目风险源主要为储存的煤炭和渗滤水收集池。通过采取上述风险防范措施，环境风险是可控的。因此，从环境风险角度分析本项目建设可行。			
	<b>6、环保投资一览表</b>			
	表41 环保投资估算一览表			
	<b>项目</b>	<b>环保设施（措施）内容</b>	<b>投资（万元）</b>	<b>备注</b>
	废气处理	施工期：场地内设雾炮机降尘、物料堆放在堆煤坪内，运输车辆冲洗、密闭运输；采用先进环保型设备和轻质燃油	1	新建
		煤坪扬尘：对现有精煤坪、电煤坪未封闭的部分全部封闭；堆煤坪均设置成封闭式，仅留进出大门；采用封闭式输送廊道输送，卸煤、铲装等作业均在封闭的煤坪内进行，减少外逸的粉尘量。煤坪堆棚顶部安装喷雾装置，喷雾降尘；另外在煤坪地面硬化，煤坪内配备雾炮机；加强管理，规范操作，严格控制装卸作业高度，最大限度地减少逸散尘排至环境空气的量	150	改造
废水处理	施工废水：利用场区已有的收集沟收集至渗滤水收集池，处理后综合利用	/	计入工程投资	
	煤坪渗滤水：依托煤坪已建的收集沟，收集至现有的渗滤水收集池，收集后泵至洗煤车间的废水处理系统，处理后全部在洗煤车间回用	/	利旧	
	生活污水：生活污水利用厂区内设置的化粪池收集后，通过排水管网进入“铁山南煤矿片区生活污水处理系统工程”处理	/	利旧	
噪声治理	优选施工设备、合理布局施工机械、加强设备维护保养、合理安排施工时间、文明施工	/	计入工程投资	
	选用低噪声设备，采取基础减振措施，利用封闭的煤坪堆棚建筑隔声，合理安排生产时间；加强铲装作业管理	/	改造	
固废处置	施工期可回收利用的建筑垃圾，集中收集送到废品回收站；不可利用的建筑垃圾，及时外运至当地政府指定的弃土场处置	/	计入工程投资	
	渗滤水收集池的煤泥：采取定期（半年/次）清理、打捞，将池底的煤泥等清理出来，送至洗煤车间煤泥干化系统干化处理，再与洗煤车间煤泥一起用于发电	/	利旧	
	生活垃圾：公司已有生活垃圾收集设施，收集后由环卫部门清运处理	/	利旧	
合计（占总投资比例）		151	60.4%	

运营  
期环  
境影  
响和  
保护  
措施

7、迁建前后“三本帐”

表42 项目污染物排放“三本帐”

项目 分类	污染物名称	现有工程排放量 (固体废物产生 量)	本项目排放量 (固体废物产 生量)	以新带老削减 量(新建项目 不填)	本项目建成后全厂 排放量(固体废物产 生量)	变化量
废气	粉尘	0.155t/a	0.248t/a	0.155t/a	0.248t/a	+0.093t/a
一般固废	煤泥	0.5t/a	0.8t/a	0.5t/a	0.8t/a	+0.3t/a



## 五、环境保护措施监督检查清单

内容 要素	排放口(编号、名称)/ 污染源	污染物项目	环境保护措施	执行标准
大气环境	施工现场	施工扬尘、燃油尾气	设雾炮机降尘、物料堆放在煤坪堆棚内，运输车辆冲洗、密闭运输；采用先进环保型设备和轻质燃油	《四川省施工场地扬尘排放标准》 (DB512682-2020)
	精煤坪、电煤坪	扬尘	精煤坪、电煤坪未封闭的部分全部封闭；堆煤坪均设置成封闭式，仅留进出大门；采用封闭式输送廊道输送，卸煤、铲装等作业均在封闭的煤坪内进行，减少外逸的粉尘量。煤坪堆棚顶部安装喷雾装置，喷雾降尘；另外在煤坪地面硬化，煤坪内配备雾炮机；加强管理，规范操作，严格控制装卸作业高度，最大限度地减少逸散尘排至环境空气的量	《煤炭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 (GB20426-2006)
地表水环境	施工废水	悬浮物	利用场区已有的收集沟收集至渗滤水收集池，处理后综合利用	不外排
	施工人员生活污水	COD <sub>cr</sub> 、BOD <sub>5</sub> 、NH <sub>3</sub> -N、SS 等	依托厂区内设置的化粪池收集后，通过排水管网进入“铁山南煤矿片区生活污水处理系统工程”处理	不外排
	煤坪渗滤水	悬浮物	依托煤坪已建的收集沟，收集至现有的渗滤水收集池，收集后泵至洗煤车间的废水处理系统，处理后全部在洗煤车间回用	不外排
	生活污水	COD <sub>cr</sub> 、BOD <sub>5</sub> 、NH <sub>3</sub> -N、SS 等	依托厂区内设置的化粪池收集后，通过排水管网进入“铁山南煤矿片区生活污水处理系统工程”处理	不外排
声环境	施工现场	机械设备噪声	加强施工管理、尽量缩短工期、合理布局设备、文明施工	《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限值》 (GB12523-2011)
	煤炭装卸、雾炮机、水泵等	设备噪声	选用低噪声设备，采取基础减振措施，利用封闭的煤坪堆棚隔声，合理安排生产时间；加强装卸作业管理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12348-2008)
电磁辐射	/	/	/	/
固体废物	<p><b>1、施工期</b></p> <p>①对于可回收利用的（如废钢铁、包装材料等），应尽量收集外卖废品回收站回收。</p> <p>②煤坪堆棚底部基础建设产生的少量建筑垃圾和废弃建材，可分类收集，及时外运至当地政府指定的弃土场回填。</p> <p>③生活垃圾在办生活区设垃圾桶收集，定期清运至场镇垃圾收集点，由环卫部门负责收集处理，严禁乱堆乱扔。</p> <p>施工期固体废物处置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的有关规定。</p>			

<b>固体废物</b>	<p><b>2、营运期</b></p> <p>①渗滤水收集池的煤泥采取定期（半年/次）清理、打捞，将池底的煤泥等清理出来，送至洗煤车间煤泥干化系统干化处理，再与洗煤车间煤泥一起用于发电，不外排。</p> <p>②项目改造后不增加工作人员，因此无生活垃圾产生。公司已有生活垃圾收集设施，收集后由环卫部门负责清运处理。</p> <p>营运期固体废物处置应满足《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的有关规定。</p>
<b>土壤及地下水污染防治措施</b>	<p>项目堆煤坪全部为封闭式建设，地面采取硬化防渗处理；渗滤水收集池采取水泥防渗；定期巡查、维护保养。</p>
<b>生态保护措施</b>	<p>场内地面硬化，周边尽量多种植绿植。</p>
<b>环境风险防范措施</b>	<p>① 加强生产管理，合理调度，尽量减少煤坪堆放量和贮存时间。</p> <p>② 适时喷雾洒水，降低煤堆表面的煤粉尘产生量。同时，能够增加煤炭的含水率，使煤堆保持适当的水分能够延长煤的氧化期，有效防止自燃。</p> <p>③ 加强堆煤坪管理、巡查，尽早发现自燃征兆并采取处理措施。</p> <p>④ 堆煤坪安装通风设备，确保库内空气正常流通，避免造成煤尘积聚。</p> <p>⑤ 堆煤坪内杜绝各种明火，设置醒目的禁止烟火等标志。加强管理，严禁工作人员在堆煤坪内吸烟。</p> <p>⑥ 按照《建筑灭火器配置设计规范》（GB50140-2005）之规定，应配置相应的灭火器类型（干粉灭火器等）与数量，并在火灾危险场所设置报警装置；严禁区内有明火出现。严格执行防火、防爆、防雷击、防毒害等各项要求。</p> <p>⑦ 渗滤水收集池定期巡查，及时保养，避免废水处理池体发生破裂、渗漏。</p> <p>⑧ 建设单位应按照《国家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国办函〔2014〕119号）、地方和相关部门的要求，及时修订公司的应急预案，一旦发生事故，迅速采取有效处理措施进行抢险修复，最大限度降低对周围环境和人民生命财产的危害。</p>
<b>其他环境管理要求</b>	<p>无</p>

## 六、结论

四川川煤华荣能源有限责任公司渡市选煤发电厂“华荣能源河市储配煤基地渡市场区建设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周围无明显的环境制约因素，项目平面布置合理可行。本项目拟采取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经济技术可行、措施有效。建设单位只要严格落实本报告提出的环保措施，严格执行“三同时”制度，能够最大限度地减轻项目建设对周围环境造成的影响，项目的环境影响为可接受程度，环境风险可控，污染物排放符合总量控制要求。

因此，从环保角度论证，本项目在所选地址建设是可行的。

附表

建设项目污染物排放量汇总表

分类 \ 项目	项目 污染物名称	现有工程排放量 (固体废物产生量) ①	现有工程 许可排放量 ②	在建工程排放量 (固体废物产生量) ③	本项目排放量 (固体废物产生量) ④	以新带老削减量 (新建项目不填) ⑤	本项目建成后全厂排放 量 (固体废物产生量) ⑥	变化量 ⑦
废气	颗粒物	0.155t/a			0.248t/a	0.155t/a	0.248t/a	+0.093t/a
废水								
一般工业 固体废物	煤泥	0.5t/a			0.8t/a	0.5t/a	0.8t/a	+0.3t/a
危险废物								

注：⑥=①+③+④-⑤；⑦=⑥-①